

股票简称：武钢股份

股票代码：600005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Iron and Steel Company Limited

住所：武汉市青山区沿港路3号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封卷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信托大厦16层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2015年6月26日

重要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公司债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四、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五、凡认购、受让并合法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

六、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 级；本次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合并报表中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366.22 亿元；本次债券上市前，发行人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2.57 亿元、5.61 亿元及 2.10 亿元，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平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76 亿元。公司年均可分配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次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率为 62.71%，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7.11%。发行人在本次债券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市场利率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存在波动的可能性。而债券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对市场利率非常敏感，其投资价值在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四、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次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且需经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因此在具体上市进程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五、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由于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为三年，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所处的宏观环境、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以及公司本身的生



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支付本息,从而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的影响。在本次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发布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将在(www.ccxr.com.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

六、本次债券的担保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分别占担保人合并口径的 44.95%、45.74%、67.99%,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占担保人比例较大,若发行人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增信水平,从而可能影响到担保人对本期债券履行其担保责任的能力。

七、公司 2015 年一季度报告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承诺根据目前情况仍然符合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

八、钢铁行业与国民经济其他产业部门关联度较高且下游行业分布较广,受经济和商业周期波动影响十分明显。受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毛利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处于较低水平。2014 年,公司营业毛利率 7.4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实现净利润 129,259.73 万元,上述利润主要来源为合并报表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九、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927,232.20 万元。报告期内,为减弱行业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给予部分战略客户一定的赊销额度,导致应收账款增长速度较快,坏账风险将随之增加。同时,应收账款的增长较快将使公司面临因控制、管理不善而形成的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十、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 422,434.59 万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金额较大。公司存在因商业承兑汇票无法到期承兑导致的财务风险。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整体规模较大。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1,149,636.1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的 32.20%，占总资产比例的 11.97%。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但存货周转速度有待提高，2014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7.05。公司存货周转率不高、存货占用资金规模较大将可能导致公司资金周转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上升等风险。

十二、公司固定资产规模较大。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4,746,569.0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为 78.64%，占总资产比例为 49.41%。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形成较大压力。此外，若公司持续进行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将对公司投资性现金流量产生较大影响。

十三、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水平偏低，截至 2014 年末，本公司流动比率为 0.64、速动比率为 0.43。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主要原因是长短期债务不均衡，公司为降低财务费用、控制资金成本，采用银行短期借款方式融资规模较大，导致流动负债规模较大、流动比率偏低。若公司大量债务集中到期并还本付息，短期偿债压力的增加将使公司面临流动性风险。

十四、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次债券的发行方式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有效期内一次发行，发行对象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十五、募集资金用途：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补充流动资金。

十六、1998 年，鄂钢公司向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借款 600 万元，上述债务已于 1998 年以货物偿还。由于双方未签定债务互抵协议，出于谨慎性原则的考虑，公司仍将 600 万元借款作为负债核算。鉴于公司与武钢集团进行了资产置换，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鄂钢公司的资产与负债将不再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上述借款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已从根本上得到消除。

资产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相关决议，同意公司以其合法持有的鄂钢公司 77.60%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控股股东武钢集团合法持有的武钢国贸 100%股权（作为置入资产）进行置换。公司与武钢集团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办理了相关资产置换的交割手续，并向武钢集



团支付了置入资产(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与置出资产(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77.60%股权)的差额 485,581,491.45 元。自交割日(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起,置出资产的风险、收益、负担由武钢集团享受和承担,置入资产的风险、收益、负担由本公司享受和承担。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再持有鄂钢公司任何股权。鄂钢公司的资产、负债将不再纳入本公司 2014 年的年度合并报表。公司将于本次公司债启动发行前完成资产置换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将上述逾期贷款事项整改完毕。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条件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十六、因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延迟披露,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给予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原总经理彭辰等通报批评的决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引以为戒,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并保证公司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地披露重大信息。

十七、2015 年 4 月 11 日,公司副总经理孙文东因涉嫌受贿罪被湖北省公安厅刑事拘留。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正常、稳定。

目 录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3
一、公司简介	13
二、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13
三、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14
四、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4
五、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6
六、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6
七、认购人承诺	19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9
第二节 风险因素	20
一、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	20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21
第三节 公司的资信状况	25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25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25
三、公司资信情况	27
第四节 担保	30
一、保证人的基本情况	30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32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34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35
一、偿债计划	35
二、偿债资金来源	35
三、偿债保障措施	36
四、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37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38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38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38
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48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48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9



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9
一、公司设立及发行上市情况	59
二、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62
三、公司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63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6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71
六、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用途	80
七、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82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7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91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91
二、最近三年财务会计资料	91
三、最近三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00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104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8
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37
第十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141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41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41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143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143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43
第十二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4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155

释 义

一、普通词语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武钢股份	指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武钢集团、担保人	指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不超过70亿元的人民币公司债券
报告期	指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07 武钢债	指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53号文核准，于2007年3月26日发行的75亿元（7,500万张）公司债券，该债券的债券简称为“07武钢债”
11 武钢债	指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1】1806号文核准，于2012年3月2日发行的72亿元（7,200万张）公司债券，该债券的债券简称为“11武钢债”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担保协议	指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与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担保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二、单位简称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钢协	指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兴华、发行人会计师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证评、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武钢氧气	指	武汉钢铁集团氧气有限责任公司
武钢金资	指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钢配	指	重庆武钢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天津钢加	指	天津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武汉钢加	指	武汉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西南销售	指	重庆武钢西南销售有限公司
华东销售	指	上海武钢华东销售有限公司
华北销售	指	天津武钢华北销售有限公司
华中销售	指	长沙武钢华中销售有限公司
武钢现贸	指	武汉武钢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华南销售	指	广州武钢华南销售有限公司
湖北冶金	指	湖北省冶金材料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武汉威仕科	指	武汉威仕科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武钢金废	指	武汉武钢金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武钢鄂钢	指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武新型材	指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武钢工气	指	武汉武钢氧气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钢加	指	武钢（广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武钢丹斯克	指	武汉市武钢丹斯克科技磁材有限公司
武钢石气	指	武汉钢铁石化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武钢金加	指	武汉市武钢金资钢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平武焦化	指	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平煤神马	指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武钢财务	指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嘉翔	指	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



武钢矿业	指	武钢矿业有限公司
武汉钢电	指	武汉钢电股份公司
武钢国贸	指	武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
武港贸易	指	武港贸易有限公司
武钢（澳洲）	指	武钢（澳洲）有限公司
武和株式	指	武和株式会社
武钢（欧洲）	指	武钢（欧洲）贸易有限公司
武钢（美国）	指	武钢（美国）贸易有限公司
武钢（香港）	指	武钢（香港）航运有限公司
武钢（印度）	指	武钢（印度）贸易有限公司
武钢环球	指	武钢环球有限公司
武钢（加拿大）	指	武钢（加拿大）贸易有限公司
武钢（韩国）	指	武钢（韩国）贸易株式会社
武钢拼焊	指	武钢集团国际激光拼焊有限公司
武鑫招标	指	武汉武鑫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兴井钢加	指	武汉兴井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武新物贸	指	山东省武新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企武贸易	指	企武贸易有限公司
TWB 俄亥俄	指	TWB 俄亥俄有限公司
安升经贸	指	武汉安升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平武工贸	指	湖北平武工贸有限公司
太仓配送	指	太仓武钢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太仓码头	指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武钢浙金	指	武钢浙金贸易有限公司
昆钢股份	指	武钢昆明钢铁股份公司
广西钢铁集团	指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鞍钢股份、鞍钢	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钢铁	指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马钢股份、马钢	指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华菱钢铁	指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包钢股份	指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宝钢	指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宝钢集团	指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首钢	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三、专业术语

新质押式回购	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交易实施细则（2006年2月6日颁布，2008年9月26日修订）》，上交所于2006年5月8日起推出的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式回购交易指将债券质押的同时，将相应债券以标准券折算比率计算出的标准券数量为融资额度而进行质押融资，交易双方约定在回购期满后返还资金和解除质押的交易。新质押式回购相较上交所以往质押式回购，主要在按证券账户核算标准券库存、建立质押库等方面进行了优化。
表观消费量	指	指当年产量加上净进口量（当年进口量减出口量）。
热轧	指	在再结晶温度以上进行的钢铁轧制工艺。
冷轧	指	在再结晶温度以下进行的钢铁轧制工艺。
硅钢	指	硅钢是含硅量在3%—5%左右、其他主要成分为铁的硅铁合金，是电力、电子和军事工业不可缺少的重要软磁合金，亦是产量最大的金属功能材料，主要用作各种电机、发电机和变压器的铁芯。
无取向硅钢	指	含碳量很低的硅铁合金，在形变和退火后的钢板中其晶粒呈无规则取向分布。合金的硅含量为1.5%—3.0%，或硅铝含量之和为1.8%—4.0%。产品通常为冷轧板材或带材，其公称厚度为0.35和0.5mm，主要用于制造电动机和发电机。
取向硅钢	指	取向硅钢也称冷轧变压器钢，是一种应用于变压器（铁芯）制造行业的重要硅铁合金。它的生产工艺复杂，制造技术严格，主要分为普通取向硅钢（CGO）和好磁感应取向硅钢（HiB）。
碳钢	指	又称碳素钢，指碳的质量分数小于2.11%的铁碳合金。
管线钢	指	制造石油、天然气集输和长输管或煤炭、建材浆体输送管等用的中厚板和带卷称为管线用钢。管线钢在使用过程中，除要求具有较高的耐压强度外，还要求具有较高的低温韧性和优良的焊接性能。
中厚板	指	厚度为4.5mm至25mm的钢板。



涂镀板	指	为涂层板和镀层板的简称。涂层板，是以金属卷材（冷轧板、热镀锌板、高铝合金板、不锈钢板等）为基材，在表面涂敷或层压各种有机涂料或塑料薄膜而成。镀层板中最常见的是镀锌薄板，指表面镀有一层锌的钢板，此外还包括镀锡板（马口铁）、镀铝锌等。
线材	指	直径为 5—22mm 的热轧圆钢或者相当此断面的异型钢，根据轧机的不同可分为高速线材和普通线材两种。
高速线材	指	高速线材是指用高速轧钢机轧制的线制钢材。
钢帘线	指	用优质高碳钢制成的表面镀有黄铜、且具有特殊用途的细规格钢丝股或绳。主要用于轿车轮胎、轻型卡车轮胎、载重型卡车轮胎、工程机械车轮胎和飞机轮胎及其他橡胶制品骨架材料。
转炉炼钢	指	以铁水、废钢、铁合金为主要原料，不借助外加能源，靠铁液本身的物理热和铁液组分间化学反应产生热量而在转炉中完成炼钢过程。
负能炼钢	指	炼钢过程需要供给足够的能源才能完成，这些能源主要有焦炭、电力、氧气、惰性气体、压缩空气、燃气、蒸汽、水等，炼钢过程也会释放部分能量，包括煤气、蒸汽等。炼钢的工序能耗即为冶炼每吨合格产品所消耗各种能量之和扣除回收的能量。当消耗能量小于回收能量时，成为负能炼钢。
热连轧	指	一种生产钢材的方式，用连铸板坯或初轧板坯作原料，经步进式加热炉加热，高压水除磷后进入粗轧机，粗轧料经切头、尾、再进入精轧机，实施计算机控制轧制，终轧后即经过层流冷却（计算机控制冷却速率）和卷取机卷取、成为直发卷。直发卷的头、尾往往呈舌状及鱼尾状。将直发卷经切头、切尾、切边及多道次的矫直、平整等精整线处理后，在切板或重卷，即成为热轧钢板、平整热轧钢卷、纵切带等产品。一般制管行业较常用热连轧技术。

第一节 发行概况

本募集说明书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公司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uhan Iron and Steel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邓崎琳
股票代码	600005
股票简称	武钢股份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武汉市青山区沿港路3号
邮政编码	430080
电话号码	027—86807873
传真号码	027—86306023
经营范围	冶金产品及副产品、钢铁延伸产品制造；冶金产品的技术开发。

二、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2014年8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4年9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该项议案明确了本次债券发行的相关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014年12月4日，武钢股份控股股东武钢集团向武钢股份董事会提交临时提案，提议将经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经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的《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中“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由36个月调整为12个月”。该事项于2014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2015年3月18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418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70亿元（含70亿元）公司债券。

四、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发行主体：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70亿元（含70亿）。

债券期限：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

票面金额：每一张债券票面金额100元。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次债券的发行方式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有效期内一次发行，发行对象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可向公司股东配售，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发行具体事宜确定。

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次债券的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2015年7月1日（T日）。

利息登记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6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7月1日，如遇法定

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本次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1 日。

兑付登记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7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次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形式：本次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记载。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评定，武钢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担保情况：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债券发行费用预计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0.7%。

募集资金用途：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补充流动资金。

新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评级和债券评级均为 AAA，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最终将以监管机构的批复为准。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



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五、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本次债券上市前的重要日期安排如下：

发行公告刊登日	6月29日
发行首日	7月1日
预计发行期限	7月1日至7月3日
网上申购日	7月1日
网下询价日	6月30日

公司将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向上交所提出上市申请，办理有关上市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六、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青山区沿港路3号

法定代表人：邓崎琳

联系人：李海涛

电话：027—86807873

传真：027—86306023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232号信托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项目主办人：高原、滕晶

项目组成员：康明超、金宏晔、吴一帆、薛冰、王轶好

联系电话：029-87406130

传真：029-87406134

(三) 分销商:**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联系电话：010-57631234

传真：010-88092060

2、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联系电话：0771-5539038

传真：0771-5530903

3、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5 号 7 号楼 401

法定代表人：陈永健

联系电话：0755-82707888

传真：0755-82707700

(四) 发行人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9 号侨福芳草地 D 座 7 层

负责人：彭雪峰

经办律师：何嵘、张永新

电话：010—58137799

传真：010—58137788

(五)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经办分析师：邵津宏、王维、张雪婷

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六）担保人：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注册地址：青山区厂前

办公住所：武汉市青山区友谊大道 999 号

法定代表人：邓崎琳

联系人：吴培养

电话：027—86892174

传真：027—86894501

（七）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王全洲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兴云、张卫东

（八）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户名：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东新街支行

账号：3700012109027300389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十) 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高斌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号

电话：021—68873878

传真：021—68870064

七、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次债券的担保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四）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利害关系。经核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债券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对利率水平非常敏感。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均会对市场利率造成影响。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未来市场利率发生波动，可能会使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水平产生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申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本次债券虽具有良好的资质及信誉，但由于债券交易活跃程度受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意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本公司无法保证债券持有人能随时、足额的交易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

（三）偿付风险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相关政策、自然环境发生不可预知变化，影响到公司自身的生产经营，将可能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支付本息，从而对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

（四）本次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为了充分保障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了相关偿债保障措施来保证本次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存在某些不可控的政策、环境、法律法规等变化，使目前所拟定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受到影响，进而影响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公司最近三年资信状况良好，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事件。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及市场供求状况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重大



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使公司资信状况恶化，从而使本次债券持有人承受一定的资信风险。

（六）担保风险

本次债券的担保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人目前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其稳定的现金流、良好的银行信用可以为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担保人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及支付能力发生负面变化，可能影响到其为本次债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能力。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分别占担保人合并口径的 44.95%、45.74%、67.99%，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占担保人比例较大，若发行人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增信水平，从而可能影响到担保人对本期债券履行其担保责任的能力。

（七）评级风险

经中诚信证评评级，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次债券的偿还做出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判断。同时，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和本次债券的评级是一个动态评估的过程，公司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不利变化。如果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负面变化，可能引起本次债券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波动，甚至导致本次债券无法在证券交易所交易流通或终止上市，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影响。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金成本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构建固定资产及投资支付等资本化金额较大，其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短期银行借款、公司债及权益募集资金等。公司债务结构中，流



动负债占比较高。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负债总额 5,948,438.6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5,609,178.9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94.30%。2014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为 2,674,810.92 万元。若未来国家收紧信贷政策，发行人存在因偿债压力增加导致的资金成本上升的风险。

2、汇率风险

公司拥有一定规模的外币贷款及外币应收账款，其中，美元应收账款 1.68 亿元，长期借款 3.25 亿元。如果未来国际经济影响，导致人民币兑换美元汇率大幅波动，将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3、存货规模较大及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整体规模较大。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1,149,636.1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的 32.20%，占总资产比例的 11.97%。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但存货周转速度有待提高，2014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7.05。公司存货占用资金规模较大将可能导致公司资金周转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上升等风险。此外，由于近几年国内外铁矿石和钢材价格波动较大，未来的价格走势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不排除在今后一段较长的时间内由于铁矿石、钢材价格大幅下跌或其他因素导致公司存货跌价的风险。

4、应收账款规模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927,232.20 万元。报告期内，为减弱行业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给予部分战略客户一定的赊销额度，导致应收账款增长速度较快，坏账风险将随之增加。同时，应收账款的增长较快将使公司面临因控制、管理不善而形成的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5、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无法兑付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 422,434.59 万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金额较大。公司存在因商业承兑汇票无法到期承兑导致的财务风险。

6、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

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水平偏低,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流动比率为0.64、速动比率为0.43。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主要原因是长短期债务不均衡,公司为降低财务费用、控制资金成本,采用银行短期借款方式融资规模较大,导致流动负债规模较大、流动比率偏低。若公司大量债务集中到期并还本付息,短期偿债压力的增加将使公司面临流动性风险。

（二）经营风险

1、行业受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钢铁行业与国民经济其他产业部门关联度较高且下游行业分布较广,受经济和商业周期波动影响十分明显。报告期内,钢铁行业整体低迷,多数钢企亏损经营,本公司积极推动产品创新,调整产品结构,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积极推动环保节能的生产方式,实现对生产成本的全面控制,整体盈利能力有所提高。然而,未来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变化及钢铁行业走势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仍存在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2、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铁矿石、焦炭等,其供给情况及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经济效益。发行人所需的大宗原材料主要依赖于对外采购,如未来该等原材料进一步紧张供应,或其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对公司控制原材料成本形成一定挑战,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带来影响。

（三）管理风险

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展和对外投资的增加,使本公司的管理层级和管理幅度进一步加大。若本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不能进一步提升运作效率,可能对下属企业开展业务和提高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可能会影响到本公司的收益。

（四）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风险

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钢铁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影响较多。近年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先后颁布了《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加快钢铁工业



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国家发改委等政府部门先后颁布了《钢铁产业发展政策》、《关于钢铁工业控制总量、淘汰落后、加快结构调整的通知》、《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关于清理钢铁项目的通知》。希望通过实施抑制钢铁产能过快增长、淘汰落后产能、强化节能减排、提高行业准入标准、鼓励钢铁企业兼并重组等一系列措施，以促进钢铁工业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健康发展。

上述政策有利于提高我国钢铁行业的产业集中度，避免恶性竞争，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利用率。本公司作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钢铁企业，也将受惠于国家关于钢铁行业可持续发展相关政策的实施，但国家政策的执行和长远效果的显现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国家出台的有关政策对本公司的影响有限。

2、环保政策风险

2013 年，国务院发布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对钢铁等高耗能、高污染的“两高”行业提出了更高的排放要求，同时多地发生的雾霾天气，将坚定国家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狠抓环境治理的决心。2014 年 4 月 24 日，历经 4 次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草案)》经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修订后的《环境保护法》已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环境保护法》是我国现行法律中最严格的一部专业领域行政法，其多项规定将对钢铁企业带来较大的影响，并进而可能对企业的生产形成制约。公司位于武汉市三环线附近，虽然公司目前符合国家环保政策及法律法规的要求，但随着武汉市城市的扩张及更高环保标准的出台，公司面临的环保压力将更加突出。

第三节 公司的资信状况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本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其出具的《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的涵义

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该级别考虑了武钢集团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所起到的保障作用。

（二）有无担保的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中诚信证评基于对本公司和武钢集团的综合评估，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AAA；在武钢集团为本次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条件下，中诚信证评评定本次债券信用级别为AAA。

（三）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观点

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公司在钢铁行业中的领先地位，以及规模优势显著、技术水平高、产品结构持续优化、财务杠杆比率处于行业较低水平等方面的优势。同时我们也关注到钢铁行业整体竞争压力较大、公司整体盈利水平较低且面临一定短期偿债压力等风险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产生的影响。其主要观点如下：

1、正面

（1）规模优势显著

公司是国内大型上市钢铁企业，2013年，公司生产生铁1,966.74万吨，粗钢2,024.34万吨，钢材1,898.83万吨，钢材产量位列钢铁上市公司前列，规模优势显

著。

（2）技术优势

公司冷轧硅钢产品的品种及性能达到世界一流水平，系我国冷轧硅钢片品种规格最齐全、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生产基地之一；此外，公司亦是目前世界上单厂规模最大的硅钢生产基地。

（3）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重点发展高端板带材和高效钢材，2013年四大战略产品冷轧硅钢片、汽车板、高性能工程结构钢、精品长材合计产量超过700万吨；盈利产品比例同比上升5个百分点，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4）财务杠杆比率处于行业较低水平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负债为604.09亿元，总债务410.93亿元，资产负债率及总资本化比率分别为61.74%和52.33%，与国内主要上市钢铁企业相比处于较低水平。

2、关注

（1）钢铁行业整体经营压力加大

受宏观经济走势以及行业自身特点影响，目前钢铁行业面临下游需求增速下滑、产能过剩、行业竞争激烈等诸多问题，这些因素使得行业整体经营压力持续加大。

（2）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处于较低水平

2013年，公司取得净利润4.41亿元，营业毛利率和所有者权益收益率分别为6.13%和1.19%，处于钢铁行业内较低水平。

（3）公司面临一定短期偿债压力

截至2014年6月末，公司总债务规模为410.93亿元，其中短期债务规模为403.83亿元，长短期债务比为56.84，公司面临一定短期偿债压力，其债务期限结构亟待调整。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二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就该项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等级或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告。发行人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以备投资者查询。

三、公司资信情况

（一）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大商业银行共给予公司 920 亿元的贷款授信总额度，其中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579 亿元。

公司存在大额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但仍拟采用公司债方式募集资金，主要出于公司对债务结构均衡的考虑。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中流动负债占比 90% 以上。公司制定融资决策时，对融资成本、债务结构、经营活动资金需求、投资活动资金需求等因素进行综合考量。一方面控制非流动负债规模，以最低的融资成本取得所需资金，满足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降低财务费用；另一方面，配置适度的长期债务以匹配公司长期资金需求，降低财务风险。

（二）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重要业务往来时，未曾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三) 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债券类别	起息日	兑付日	利率	发行面值 (亿元)	截至2014年12月31 日已兑付金额 (亿元)	截至2014年12月 31日未兑付金额 (亿元)
公司债	2012年3 月2日	2015年3 月2日	4.75%	72	-	72

(四) 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债券余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债券余额为72亿元。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70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后的公司债券累计余额为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362.60亿元的39.17%，累计债券余额未超过净资产的40%。

(五) 主要财务指标**(1) 合并口径**

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64	0.62	0.62
速动比率(倍)	0.43	0.41	0.42
资产负债率(%)	61.92	64.79	66.2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72	1.43	1.1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2) 母公司口径

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44	0.49	0.49
速动比率(倍)	0.28	0.27	0.28
资产负债率(%)	56.55	55.50	57.61
利息保障倍数(倍)	0.73	1.23	1.4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四节 担保

本公司控股股东武钢集团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其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为本公司本次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全部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武钢集团已与本公司签订了《担保协议》,并出具了《不可撤销担保函》。

一、保证人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简介

中文名称: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英文名称:	WUHAN IRON AND STEEL (GROUP) CORP
法定代表人:	邓崎琳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73,961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015538
办公住所:	武汉市青山区友谊大道 999 号
邮政编码:	430080
经营范围	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冶金矿产品和钢铁延伸产品、化工产品、建筑材料、冶金辅助材料、成套冶金设备、机电设备设计、制造;汽车(不含小轿车)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业务;化工产品(包含危险品)、炼焦、燃气生产和供应、化肥制造与销售(以上范围仅限持证的营业单位经营)

武钢集团的前身为武汉钢铁公司,1955 年开工建设,1958 年建成投产,是新中国成立后兴建的第一个特大型钢铁联合企业。目前,武钢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国有出资人职责的大型(企业)集团之一。

(二) 2014 年度主要财务情况

201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资产总计	21,370,944.00



负债合计	13,372,933.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98,010.51
营业总收入	14,615,512.88
净利润	45,872.64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口径，2014 年数据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14 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资产负债率（%）	62.58
流动比率（倍）	0.47
速动比率（倍）	0.23
净资产收益率（%）	0.57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资信状况

武钢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国有出资人职责的国有大型企业，资信状况持续优良。2013 年 6 月，为发行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武钢集团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其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武钢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并出具了《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3】0758 号）。武汉集团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信用增进、无担保。

（四）担保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武钢集团担保及占其净资产额的比例如下：

类别	提供担保金额（万元）	占 2014 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数的比例（%）
对集团公司内部企业提供担保	1,584,994.04	19.82



对集团公司外部企业提供担保	-	-
合 计	1,584,994.04	19.82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口径，未经审计。在“对集团公司内部企业提供担保”中，包括武钢集团对本公司发行的 11 武钢债（72 亿元）提供的担保。

（五）偿债能力分析

武钢集团规模优势明显、财务运作稳健、偿债能力较强，能为本公司的债务偿付提供有效的保障，具体分析如下：

武钢集团规模优势明显。武钢集团产品生产涉及矿山采掘、烧结、炼铁、炼钢及轧钢等全部工艺流程，主要产品包括冷轧薄板、冷轧硅钢、热轧板卷、中厚板、大型材、高速线材、棒材等。截至 2014 年底，武钢集团已形成粗钢产能 4,600 万吨。2014 年，武钢集团生铁、粗钢、钢材产量分别为 2,721 万吨、2,759 万吨和 2,675 万吨。2012—2014 年，武钢集团取得营业收入分别为 2,137.73 亿元、2,270.48 亿元和 1,461.55 亿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96 亿元、4.05 亿元和 4.59 亿元。报告期，受下游行业钢材需求增速放缓以及钢材市场价格下降影响，武钢集团整体盈利能力相应减弱。未来，武钢集团将在稳固现有市场和现有品种的基础上，拓展战略品种的市场份额，在优化销售结构的同时，也有助于提高其整体盈利能力。

武钢集团财务运作稳健，虽然下游需求增速放缓、产品整体价格亦有所下降，但武钢集团在钢材产品产销量保持一定增长的带动下，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61.55 亿元。营业毛利率方面，虽然钢材市场价格仍有所下降、但在铁矿石、煤炭等原材料价格降幅相对较大的影响下，2014 年武钢集团营业毛利率提升 1.63 个百分点，为 8.32%。201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 62.58%，偿债能力较为可靠。

此外，武钢集团与各商业银行之间保持着良好合作关系，截至 2014 年末，武钢集团获得主要合作银行的授信总额为 2,538 亿元，其中 1,779 亿元尚未使用，使其能对本次公司债券提供额外偿付能力给予了有力保障。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2014 年 12 月，武钢集团作为本次债券担保人出具了《不可撤销担保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数额

本次被担保债券为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额（即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实际发行总额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实际发行额为准。

（二）担保方式

本担保函担保的方式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担保函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文件，担保人的任何其他行为不改变本担保函的效力。除非发生下列情形，担保人不会以任何方式擅自变更本担保函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1、因国家对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修订，导致本担保函的部分或全部条款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担保人应根据新的法律法规修改本担保函的相关内容，方可保证担保人对公司债券的担保义务继续合法有效；

2、公司债券发行审核机关要求担保人对本担保函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三）担保的债务范围

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次债券全部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

（四）保证期间

担保人就本次债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期间为本次债券的发行首日至本次债券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五）发行人、担保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

在保证期间内，如本次债券发行人不能在本募集说明书规定的期限内按约定偿付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担保人应在收到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书面要求后，在不超过担保人担保范围的情况下，根据担保函向债券持有人履行担保义务。

本次债券持有人可分别或联合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亦可依照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代理债券持有人要求担保人履行保证责任。



本次债券持有人依本担保函规定的条款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时，应向担保人提供证明其持有本次债券和到期未获清偿债权的充分、合法、有效的凭证。

本次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保证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或其在保证期间主张债权后未在诉讼时效届满之前向担保人追偿的，担保人免除保证责任。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本公司的承诺履行情况，并在本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通知担保人，启动相应担保程序，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在担保人发生影响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的情形下，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详情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及“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偿债计划

1、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 2015 年 7 月 1 日。

2、本次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7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3、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18 年 7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4、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利息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相关公告加以说明。

5、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偿债资金来源

本公司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情况制定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按期支付利息和本金。公司偿付本次债券本息的资金将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 9,937,308.94 万元、10,148,930.06 万元、10,688,668.21 万元；上市公司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25,743.59 万元、56,104.14 万元、21,003.44 万元；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770,404.12 万元、336,885.61 万元、268,914.65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将进一步增强，从而为偿还本次债券本息提供有力的保障。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将采取一系列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试点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公司按照《试点办法》的要求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聘任保荐机构担任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间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相关内容。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次公司债券利息和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专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四）持续信息披露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公司将根据《证券法》、《试点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武钢集团为本次债券提供保证担保

武钢集团为本次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本公司因受不可预知因素的影响导致无法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则武钢集团将按照其出具的担保函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次债券全部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

（六）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将严格依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顺畅运作。

（七）本公司承诺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四、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当本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指示代表本次债券持有人向本公司和/或担保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指示履行其职责，本次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本公司和/或担保人进行追索。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相关内容。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保证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试点办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次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本节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置备于本公司办公场所。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本次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对于其他事项，本次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所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法律、行政法规、《试点办法》、《募集说明书》及本规则的规定，从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整体利益和最大利益的原则出发行使如下职权：

1、就是否同意发行人变更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

2、在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次未偿还债券本息时，决定是否同意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提案人所提出的解决方案，是否同意委托受托管理人通过



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本次未偿还债券本息，以及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等法律程序；

3、在发行人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或被申请破产时，决定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代为行使本次债券持有人依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所享有的权利；

4、决定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5、决定是否同意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就《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作出修订或补充；

6、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变更或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7、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行使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8、发生对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需要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9、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拟变更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本息；

（3）发行人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或被申请破产的情形；

（4）担保人发生影响履行担保责任能力或影响其提供担保能力的其他重大变化，包括不限于担保人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申请破产；担保人发生或预计发生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损失；担保人发生标的金额超过上一会计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仲裁或诉讼；担保人拟进行标的金额超过发行人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债务重组；

(5)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6)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拟修改《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达成相关补充协议；

(7) 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8) 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9) 担保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0) 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1) 发生其他对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2)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2、债券受托管理人是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获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所列事项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上述规定的期限内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或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在收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规定的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书面提议之日起 15 日内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债券持有人，均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在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或取消该次会议前，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比例不得低于 10%，并应当在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前申请在上述期间锁定其持有的本次未偿还债券。

发行人根据上述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发行人为会议召集人，发行人应委派一名熟悉本次债券事务的适当人士担任会议主持人。

单独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债券持有人根据上述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该债券持有人为会议召集人，该召集人



应委派一名熟悉本次债券事务的适当人士担任会议主持人。

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债券持有人根据上述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应共同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会议召集人，该召集人应委派一名熟悉本次债券事务的适当人士担任会议主持人。

3、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1、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应至少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指定的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券持有人。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1）会议的日期、地点和方式；

（2）会议主持及会议拟审议的事项；

（3）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规定的债券持有人及其委托的代理人不享有表决权），该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不必是债券持有人；

（4）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

（5）代理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之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的内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身份、代理权限和代理有效期限等）、送达时间和地点；

（6）召集人及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日，并不得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3 日。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投资者，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4、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的事项应属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试点办法》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5、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在武汉市区内。会议场所由本次债券发行人提供并承担相应的场租费用（若有）。

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交通费用等，均由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6、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他重要关联方（下称“提案人”）若需向债券持有人会议临时增加议案，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10 日前将内容完整的提案提交给会议召集人，会议召集人应在收到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将提案以公告方式通知本次债券持有人，并在公告中披露包括不限于临时提案人姓名或名称、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本金总额、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表决权的比例及新增提案的内容等。提案人应当保证提案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试点办法》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7、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公告后，若无正当理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延期或取消。一旦出现需要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5 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

1、除法律、行政法规、《试点办法》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或者委派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若为自然人、且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本次未偿还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本次未偿还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

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若为机构投资者，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下同）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



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本次未偿还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机构投资者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次未偿还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

3、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1）代理人的姓名；

（2）是否具有表决权；

（3）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4）对可能纳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如果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

（5）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6）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机构投资者的，应加盖机构投资者的公章。

4、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制作。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人员姓名（或机构名称）、身份证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张数及占表决权比例、相关证券账户卡号码、委托机构名称等事项。

5、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张数及占表决权比例不计入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出席的本金总额、张数及占表决权比例：

（1）发行人；

（2）发行人的关联方。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过半数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



2、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另有规定外，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委派本次债券事务联系人或其他熟悉本次债券发行事务的适当人士担任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持人。

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时，由于会议召集人未委派会议主持人主持会议或会议主持人违反《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致使会议无法继续进行的，则由出席会议单独和/或合计代表 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如在該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代表本次未偿还债券表决权最多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担任会议主持人并主持会议。

3、会议开始时应由会议主持人按照规定程序宣布会议议事程序及注意事项，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会议主持人宣读提案，经讨论后进行表决，表决结果经律师见证后，由会议主持人当场宣读。

4、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应遵循以下程序：

（1）由发行人、单独和/或合计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债券持有人提名候选债券受托管理人；

（2）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议案进行表决，形成有效决议；

（3）由发行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本次债券持有人。

5、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起，原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解除，由继任债券受托管理人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义务。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



决权所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记为“弃权”。

2、债券持有人与会议拟审议的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债券持有人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债权数额不计入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总数。发行人持有本公司债权的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债权不计入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总数。

如果债券持有人为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发行人股东或发行人及上述发行人股东的关联企业，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可以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确定上述发行人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

3、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另有规定外，本次债券持有人每持有一张本次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即享有一份表决权。

4、公告的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提案应当分开审议、逐项表决。除因不可抗力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5、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会议通知未载明或未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6、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事项，须经代表本次未偿还债券过半数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7、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不能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公开的事项或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不得提前披露的事项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应当对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8、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9、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由会议主持人从出席会议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中推举，监票人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或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本次未偿还

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10、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的规定，决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是否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11、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持人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本次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时点票。

12、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应记载以下内容：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张数，占发行人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比例；

（2）召开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

（3）会议主持人姓名、会议议程；

（4）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5）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6）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7）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8）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行政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3、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会议主持人、监票人及记录员签名，连同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一并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本次未偿还债券存续期限届满5年之日止。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对前述保管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后3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信



息披露指定的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公告形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并由债券受托管理人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生效。

2、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对决议生效之日登记在册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放弃投票权或明示反对意见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3、在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或其经营班子依发行人章程规定，作出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有效决议或决定之前，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发行人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就同意或不同意发行人提出的议案所作出的决议除外。

4、在本次未偿还债券的其他主体依其章程规定，作出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有效决议或决定之前，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该主体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由该主体提出的议案除外。

5、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又无法协调的，有关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合同法》以及《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本公司聘请西部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投资者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视作同意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本节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全文。《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置备于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232 号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高原、滕晶

联系电话：029-87406130

传真：029-87406134

邮政编码：710004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014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与西部证券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的利害关系

除与本公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作为本次债券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之外,西部证券与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本次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债券受托管理事项

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本募集说明书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处理本次债券的相关事务,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 发行人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1、发行人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债券试点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所规定的各项权利,并应严格履行按期偿付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本金的义务以及其他职责和义务。

2、发行人享有自主经营管理权,不受债券持有人的干预。

3、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应当有明确的用途和相应的使用计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用于禁止性的业务和行为。

4、本期债券发行结束之前,发行人不得动用所募集的资金;但在发行结束后有权按照批准的用途自主决定募集资金的使用。

5、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发行人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债券试点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发行人保证其本身或其代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表或公布的,或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及/或社会公众提供的所有文件、公告、声明、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期债券发行和上市相关的申请文件和公开募集文件(以下简称“发行人文告”)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发行人还将确



保发行人文告中关于意见、意向、期望的表述均是经适当和认真的考虑所有有关情况之后诚意做出并有充分合理的依据。

6、发行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告确定的债权登记日之后三个交易日内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或促使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该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发行人承担相应费用。

7、发行人必须为支付本期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明确账户资金的来源、提取方式及对账户的监督管理等事宜。

8、发行人应当指定专人负责债券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正常工作时间能够有效沟通。

9、在利息或本金偿付日之前十五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应当成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其他事务。

10、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不得单方面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取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同意。

11、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通报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其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

12、发行人应当接受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有关债券事务的合法监督。

13、如果发生以下任何事件，发行人应在知悉或者应当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担保人（如适用）并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券持有人：

（1）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2）发行人预计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3) 发行人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损失；

(4) 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其他涉及债券发行人主体变更的决定；

(5) 发行人发生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仲裁或诉讼；

(6) 发行人拟进行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及以上金额的重大债务重组或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7) 本期公司债券被暂停或终止上市交易；

(8)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9) 发行人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10) 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公司债券的担保人或改变担保方式，或者担保人发生重大变化（如适用）；

(11) 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14、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在所适用的法律允许且不违反监管部门的规定及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的前提下，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相关信息或其他证明文件。

15、发行人保证及时收集可能影响担保人担保能力的信息、文件和资料并提供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如适用）。

16、发行人依法公布年度报告之日起 14 个工作日内，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经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或董事会秘书中任何一位签署的证明文件，说明经合理调查，就其所知，尚未发生任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13.1 款所述的违约事件或潜在的违约事件，如果发生上述事件则应详细说明。

17、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要求，发行人应立即提供关于尚未注销的自持债

券数量（如适用）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应由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或董事会秘书中任何一位签名。

18、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选聘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情况下，发行人应该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新债券受托管理人完成债券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19、发行人应当承担中国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其他义务。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执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有关文件档案，包括但不限于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文件、资料(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等)，保管期限不少于债券存续期满后 5 年。对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因依赖其合理认为是真实且经发行人签署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证书、书面陈述、声明或者其他文书或文件而采取的任何作为、不作为或遭受的任何损失，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得到保护且不应对此承担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依赖发行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通过传真或电子系统传输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善意地认为是由发行人做出的指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就该等依赖得到全面保护。

2、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3、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及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的担保人（如适用）的资信状况，在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监督专项偿债账户、募集资金的使用，有权要求发行人及时向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并就有关事项作出说明。

5、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或者依法

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6、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受托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7、对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对在履行义务中获知的发行人的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遵守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

8、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不得利用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而获取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利益。

9、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10、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时与发行人及债券持有人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督促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1、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在本期债券持续期内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

12、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妥善处理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事项，履行《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执业过程中，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管理公司或其他专业机构协助或代理完成部分受托管理事务，但上述受委托的专业机构不得将其职责和义务转委托给第三方履行。发行人发生根据债券相关监管规定须临时公告的重大事项，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聘请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重新评级并公告。费用由发行人承担。如本期公司债券被暂停上市，发行人经过整改后向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上市的，必须事先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同意。

（四）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根据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出具一份代理事务报告；

2、按本条规定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的流程和时间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受托期间对发行人的有关情况进行持续跟踪与了解，在发行人年报出具之日起一个月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对发行人的持续跟踪所了解的情况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并由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的内容

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应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 ① 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或有事项；
- ②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③ 担保人的资信状况以及可能影响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的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重大事件；
- ④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⑤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⑥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⑦ 发行人指定负责处理本次公司债券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⑧ 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向债券持有人通告的其他情况。

上述内容可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要求不时进行修订、调整。

（3）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获知该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① 发行人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 发行人未能按时支付利息或到期兑付本息；
- ③ 发行人发生重大债务或出现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情况；



- ④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⑤ 担保人发生变更或担保财产发生重大变化；
- ⑥ 担保人的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如期偿还债券本息；
- ⑦ 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情形；
- ⑧ 出现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交易所规则、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或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4）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的查阅

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五）受托管理的期限和报酬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效期限**为**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所有相关债权债务完结时止，如果期间发生受托管理人变更，则**自**债权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止。

2、代理费：债券受托管理人就提供《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服务，向发行人所收取报酬包含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承销保荐费中，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一次性扣除。

3、其他费用：以下与本期债券有关的费用由发行人承担，但有关费用的开支标准应在合理的范围内，并应当事先获得发行人的书面同意：

- （1）债券持有人会议费用；
- （2）通知、通告等信息披露费用。

（六）违约与救济

1、以下事件一项或几项构成发行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

期应付本期债券的到期本金；

(2) 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种违约持续超过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

(3)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关于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的规定，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抵押或质押权利以致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所有或实质性资产以致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4)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上述（1）到（3）项违约情形除外）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后，或经持有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后，该种违约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消除；

(5) 发行人已丧失清偿能力并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6)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期债券的按期兑付本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加速清偿及措施

(1) 加速清偿的宣布。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自该违约事件发生之日起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消除的，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条款规定，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2) 措施。在宣布加速清偿后但在相关法院仍未做出生效判决前，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决议豁免发行人的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的总和：①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③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④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所有的违约事件均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取消违约的决定不得与任何法院判决相冲突。

(3) 其他救济方式。如果发生违约事件且自该违约事件发生之日起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消除，债券受托管理人可自行、或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可按照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依法采取法律允许的救济方式收回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

(七) 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条件和程序

1、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条件

发生以下情况，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可以根据下述第（2）条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

- (1) 债券受托管理人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2)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决议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
- (3) 债券受托管理人不按或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义务；
- (4) 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再具备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资格和条件。

2、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 (1) 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需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
- (2) 发行人、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 以上未偿还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提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更换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
- (3) 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需经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不含二分之一）通过。

3、辞任

债券受托管理人可在任何时间辞任，但应至少提前 90 日书面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在接到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交的辞任通知之日起 90 日内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地聘任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辞任方可生效。

4、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 (1) 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 (2) 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已经披露与发行人的利害关系；
- (3) 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5、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自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聘任后方能终止（即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聘任决议并且发行人和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新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此情形下，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在作出变更或解聘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本协议约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由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享有和承担。但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6、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更换、解聘或辞任，在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正式任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向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移交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保存的与本期债券有关的文件档案。

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设立及发行上市情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64号文批准，控股股东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以其下属冷轧薄板厂（含涂层带钢车间）和冷轧硅钢片厂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共计净资产 272,380.46 万元，采取发起设立方式于 1997 年 11 月 7 日注册成立本公司。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177,048.00 万股国有法人股，武钢集团持股 100%。

（二）公司上市及历次股份变化情况

1、1999 年 7 月，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

1999 年 7 月 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72 号文批准，公司采用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4.30 元，证券代码为“600005”。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非流通股	177,048.00	84.69
其中：国有法人股	177,048.00	84.69
二、流通股	32,000.00	15.31
其中：流通 A 股	32,000.00	15.31
三、总股本	209,048.00	100.00

2、2003 年 6 月，以 2002 年度利润分配转增股本

根据 2003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02 年度利润分配的决议，公司以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2,090,4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2 股。公司的总股本由 2,090,480,000 股增加至 2,508,576,00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非流通股	212,457.60	84.69
其中：国有法人股	212,457.60	84.69
二、流通股	38,400.00	15.31
其中：流通 A 股	38,400.00	15.31
三、总股本	250,857.60	100.00

3、2004 年 6 月，增发 A 股股票

根据 200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发 A 股的决议，经中国证监会 2004 年 6 月 8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04】88 号文核准，公司增发每股面值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38 元，发行数量为 1,410,424,000 股。其中，向武钢集团定向增发国有法人股 846,424,000 股，向社会公众发行社会公众股 564,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8,998,505,120 元，增发后公司的总股本从 2,508,576,000 股增加至 3,919,000,000 股。该次增发所募资金用于收购武钢集团钢铁主业资产，该次收购构成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增发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非流通股	297,100.00	75.81
其中：国有法人股	297,100.00	75.81
二、流通股	94,800.00	24.19
其中：流通 A 股	94,800.00	24.19
三、总股本	391,900.00	100.00

4、2004 年 10 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 2004 年 9 月 29 日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04 年上半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决议，公司以 2004 年 6 月 30 日股份总数 3,919,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数量为 3,919,000,000 股。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7,838,000,000 股，股权结构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	-----------



一、非流通股	594,200.00	75.81
其中：国有法人股	594,200.00	75.81
二、流通股	189,600.00	24.19
其中：流通 A 股	189,600.00	24.19
三、总股本	783,800.00	100.00

5、2005 年 11 月，股权分置改革

根据 200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武钢集团向股权登记日当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 47,400 万股股份、47,400 万份认购权证、47,400 万份认沽权证。截至行权期截止日 2006 年 11 月 22 日，共计 465,987,601 份认购权证、60,433 份认沽权证行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流通股本	783,800.00	100.00
其中：限售流通 A 股	500,201.24	63.82
非限售流通 A 股	283,598.76	36.18
二、非流通股	-	-
三、总股本	783,800.00	100.00

6、2007 年 3 月，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 2006 年 7 月 28 日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决议，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53 号文批准，公司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5,000,000 张，票面价格为 100 元，票面利率为 1.20%，债券期限为 5 年，每张债券无偿派发 9.70 份认股权证，合计发行 72,750 万份权证。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750,000 万元。截至行权期截止日 2009 年 4 月 16 日，共计 152,333 份认股权证成功行权，行权价格为 9.58 元/股，行权募集资金 145.93 万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流通股本	783,815.23	100.00



其中：限售流通 A 股	470,280.00	60.00
非限售流通 A 股	313,535.23	40.00
二、非流通股	-	-
三、总股本	783,815.23	100.00

7、2011 年 4 月配股

根据 2009 年 9 月 23 日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 9 月 8 日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决议，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86 号）核准，2011 年 4 月，公司按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股东配售，共计可配股份数量 2,351,445,699 股，有效认购数量为 2,255,627,490 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834,582.17 万元。配股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0,093,779,823 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流通股本	10,093,779,823	100.00
其中：限售流通 A 股	-	-
非限售流通 A 股	10,093,779,823	100.00
二、非流通股	-	-
三、总股本	10,093,779,823	100.00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除前条“3、2004 年 6 月，增发 A 股股票”所述收购武钢集团钢铁主业资产事项构成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外，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前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流通股本	10,093,779,823	100.00



其中：限售流通 A 股	-	-
非限售流通 A 股	10,093,779,823	100.00
二、非流通股	-	-
三、总股本	10,093,779,823	100.00

（二）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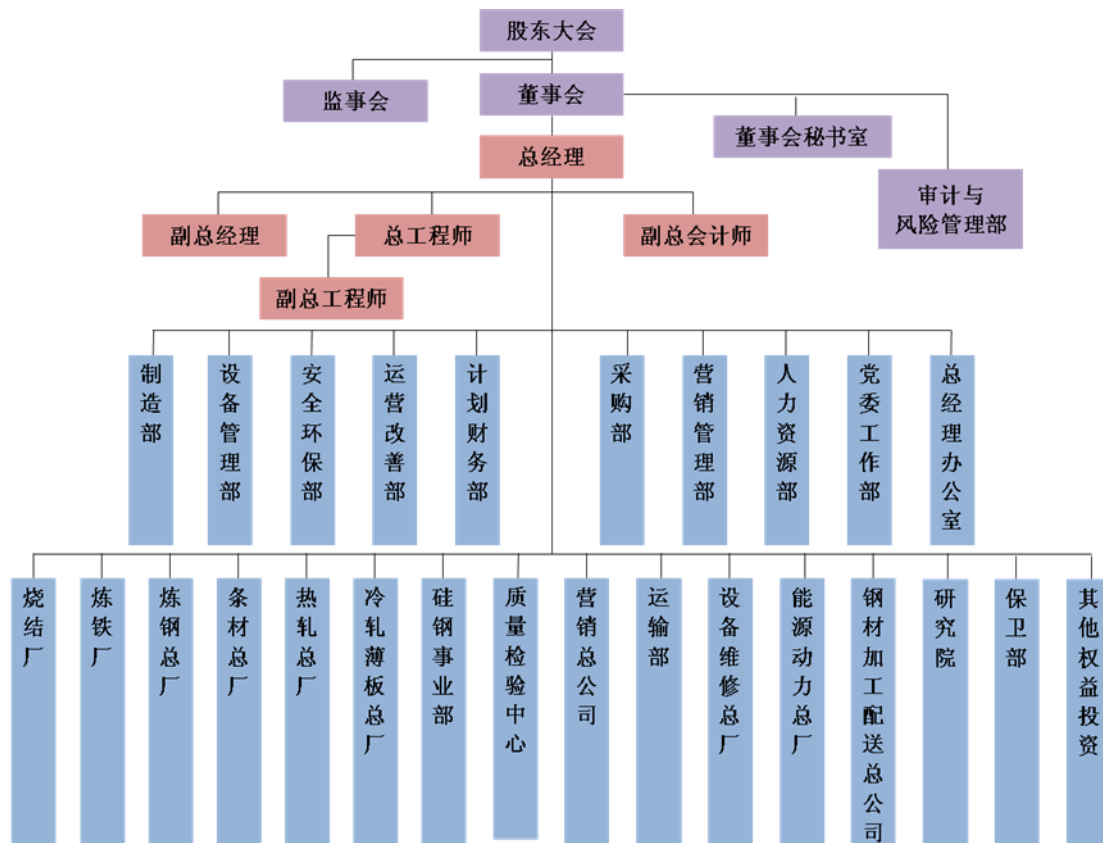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流通 A 股	6,495,503,954	64.352
2. 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	流通 A 股	300,000,000	2.972
3. 杨瑞芬	流通 A 股	41,882,900	0.415
4. 廖强	流通 A 股	25,596,300	0.254
5.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 A 股	24,000,000	0.238
6.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 A 股	20,000,000	0.198
7.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 A 股	18,063,051	0.179
8.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 A 股	14,999,981	0.149
9. 刘佳玉	流通 A 股	14,545,600	0.144
10.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流通 A 股	12,999,943	0.129

三、公司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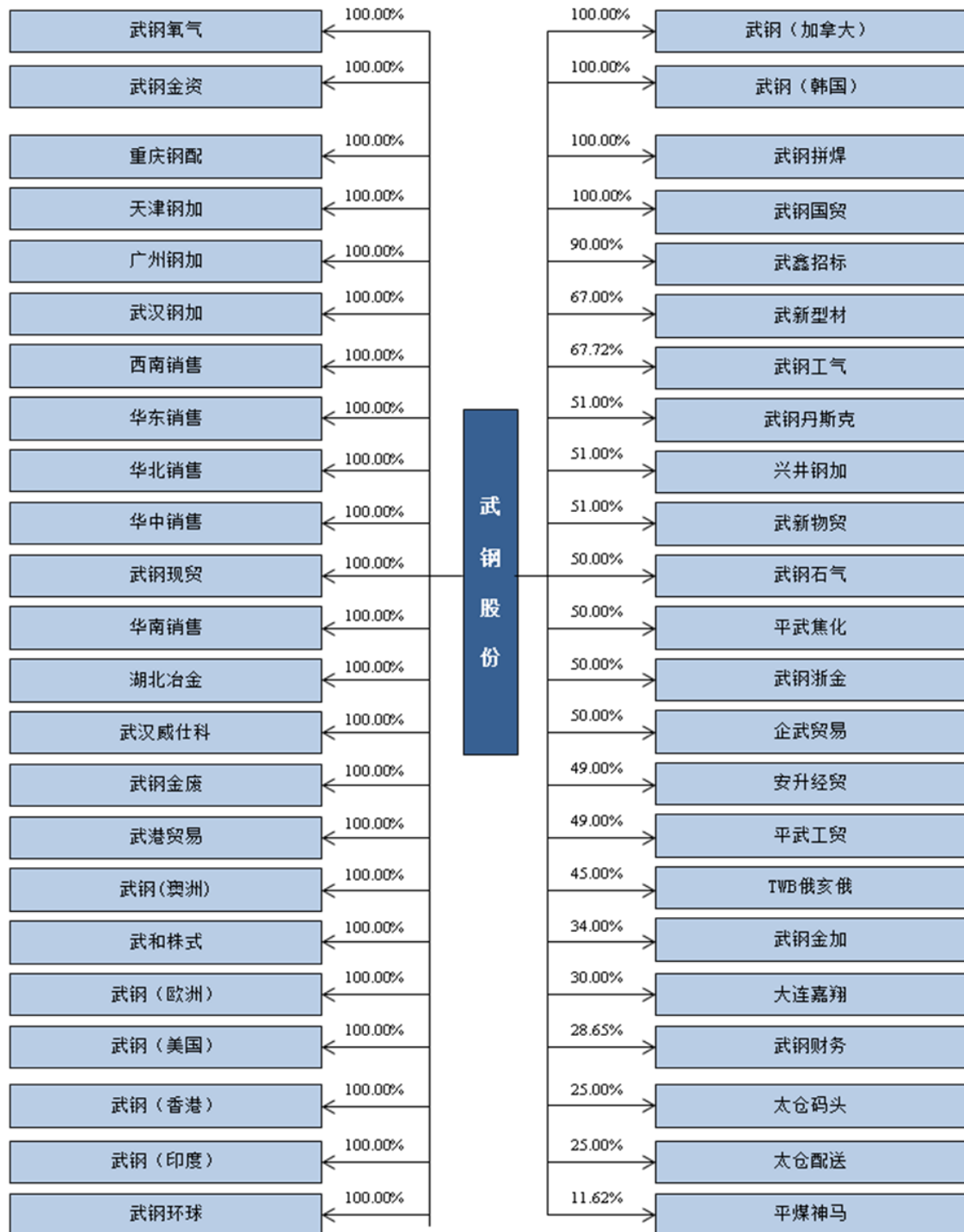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有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行机制，同时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组织职能机构，保障了公司的运营效率。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如图所示：



(二) 公司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公司对外投资示意图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相关决议，同意公司以其合法持有的武钢鄂钢 77.60%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控股股东武钢集团合法持有的武钢国贸 100%股权（作为置入资产）进行置换。公司与武钢集团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办理了相关资产置换的交割手续。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其纳入合并报表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以及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情况如下图所示：



2、公司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其纳入合并报表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以及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币种	所占权益比例 (%)	主要业务
----	------	-----	------	----	------------	------



1	武汉钢铁集团氧气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1,861,940,600.00	人民币	100.00	生产、销售工业气体等
2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118,259,500.00	人民币	100.00	废钢加工和二次资源回收
3	重庆武钢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重庆市	67,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材加工配送
4	天津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天津市	10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材加工配送
5	武钢（广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广州市	20,000,000.00	美元	100.00	钢材加工配送
6	武汉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武汉市	173,5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材加工配送
7	重庆武钢西南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市	3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铁贸易
8	上海武钢华东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铁贸易
9	天津武钢华北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市	3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铁贸易
10	长沙武钢华中销售有限公司	长沙市	3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铁贸易
11	武汉武钢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武汉市	3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铁贸易
12	广州武钢华南销售有限公司	广州市	3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铁贸易
13	湖北省冶金材料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武汉市	8,2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铁材料及制品、铁合金、矿石、煤炭、化工涂料、冶金溶剂、耐火材料、碳素材料、保温绝热材料、水泥制品及混凝土等产品的质量检测及质量评价等。
14	武汉威仕科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武汉市	26,900,000.00	人民币	100.00	钢材及冶金制品的加工、批发兼零售、仓储服务、厂房出租
15	武汉武钢金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武汉市	5,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从事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回用件的利用
16	武港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0	港元	100.00	钢铁产品出口、成套设备及矿石进口、金融
17	武钢（澳洲）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墨尔本	29,730,000.00	美元	100.00	投资、贸易



18	武和株式会社	日本东京	450,000.00	美元	100.00	钢铁产品销售、设备与技术引进、工程承包
19	武钢（欧洲）贸易有限公司	德国杜塞尔多夫	650,000.00	美元	100.00	钢铁产品销售、设备与技术引进、工程承包
20	武钢（美国）贸易有限公司	美国新港滩市	1,000,000.00	美元	100.00	钢铁产品及设备贸易
21	武钢（香港）航运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0	港元	100.00	原材料进口、远洋运输服务
22	武钢（印度）贸易有限公司	印度孟买	1,000,000.00	美元	100.00	钢铁产品及设备销售、工程承包、劳务合作
23	武钢环球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	800,000.00	美元	100.00	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
24	武钢（加拿大）贸易有限公司	加拿大温哥华	2,000,000.00	美元	100.00	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
25	武钢（韩国）贸易株式会社	韩国首尔	2,000,000.00	美元	100.00	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
26	武钢集团国际激光拼焊有限公司	德国杜伊斯堡	10,000,000.00	欧元	100.00	生产和销售汽车工业焊接产品，研发和销售生产拼焊产品所需的焊接设备
27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武汉市	3,80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	进出口贸易
28	武汉武鑫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	2,000,000.00	人民币	90.00	招投标
29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武汉市	180,000,000.00	人民币	67.00	建材生产、加工销售
30	武汉武钢氧气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10,714,435.00	人民币	62.72	销售、加工工业气体等
31	武汉市武钢丹斯克科技磁材有限公司	武汉市	30,000,000.00	人民币	51.00	磁性材料及器件生产设备、氧化铁红的制造及批零兼营。
32	武汉兴井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武汉市	50,000,000.00	人民币	51.00	钢材加工及销售
33	山东省武新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新泰市	10,000,000.00	人民币	51.00	煤炭销售
34	武汉钢铁石化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110,900,000.00	人民币	50.00	工业气体的生产、销售
35	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1,800,000,000.00	人民币	50.00	焦炭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公司					
36	武钢浙金贸易有限公司	舟山市	100,000,000.00	人民币	50.00	国内贸易、进出口、仓储服务
37	企武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0	港元	50.00	钢铁产品出口、原材料及设备进口
38	武汉安升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10,000,000.00	人民币	49.00	矿产品(不含石油及石油制品)、建材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零兼营
39	湖北平武工贸有限公司	武汉市	12,500,000.00	人民币	49.00	石化产品(不含成品油及危化品)、钢铁及其副产品、矿石及矿石产品(不含须经审批的项目)、合金及合金产品、金属材料、电工电料、电线电缆、建筑材料、耐火材料、机械设备、机电产品、仪表仪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煤炭批发。
40	TWB 俄亥俄有限公司	美国	-	人民币	45.0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41	武汉市武钢金资钢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30,000,000.00	人民币	34.00	钢压延加工
42	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市	100,000,000.00	人民币	30.00	汽车冲压模具研发,金属材料销售
43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2,000,000,000.00	人民币	28.65	金融
44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市	613,550,000.00	人民币	25.00	码头经营
45	太仓武钢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市	20,400,000.00	美元	25.00	自备码头的开发与经营,武钢公司货物的装卸、堆放、存储,钢材剪切,销售公司资产产品
46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市	19,432,090,000.00	人民币	11.62	煤炭开采与销售等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是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大型企业。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武钢集团共持有发行人A股6,495,503,954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64.35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邓崎琳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73,961.00 万元
主营业务	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冶金矿产品和钢铁延伸产品、化工产品、建筑材料、冶金辅助材料、成套冶金设备、机电设备设计及制造、工业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等

（二）主要资产的规模及分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武钢集团控股子公司29家（其中包括3家股份公司、2家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主要分布于武钢股份、武钢矿业、武钢财务、武汉钢电、武钢国贸、昆钢股份、广西钢铁集团等公司。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武钢集团(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为 21,370,944.00 万元,净资产为 7,998,010.5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5,004,958.00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4,615,512.88 万元,净利润 45,872.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88.02 万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武钢集团(母公司)总资产为 11,098,245.25 万元,净资产为 3,425,908.56 万元;2014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94,292.78 万元,净利润 10,215.37 万元。

(三)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1、最近一年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武钢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4 年
流动资产	5,353,720.41	营业总收入	14,615,512.88
非流动资产	16,017,223.59	营业利润	-115,350.55
总资产	21,370,944.00	利润总额	51,572.86
流动负债	11,412,915.66	净利润	45,872.64
非流动负债	1,960,01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058.06
总负债	13,372,933.49		
所有者权益	7,998,010.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905.60

注: 2014 年数据来源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5】京会兴审字第 07100201 号《审计报告》。

2、最近一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武钢集团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4 年
流动资产	1,399,613.02	营业总收入	94,292.78
非流动资产	9,698,632.23	营业利润	-121,031.18
总资产	11,098,245.25	利润总额	-47,671.28
流动负债	3,912,142.88	净利润	10,215.37



非流动负债	3,760,19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33.96
总负债	7,672,336.69		
所有者权益	3,425,908.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198.44

注：2014 年数据来源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5】京会兴审字第 07100201 号《审计报告》。

（四）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武钢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6,495,503,9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352%，武钢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2014 年在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情况（万元）	是否存在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的情况
邓崎琳	董事长	男	63	-	否
马国强	副董事长	男	51	-	否
邹继新	董事、总经理	男	46	62.94	否
胡望明	董事	男	51	-	否
余新河	董事	男	59	54.21	否
彭辰	董事	男	60	-	是
肖微	独立董事	男	54	5.00	否
祁怀锦	独立董事	男	51	3.00	否
李新创	独立董事	男	50	3.00	否
张吉昌	独立董事	男	51	5.00	否
张翔	职工董事	男	58	-	否
钟统林	监事会主席	男	54	-	否
赵蕴智	监事	女	52	-	是
李建民	监事	男	58	-	否
马江生	监事	男	42	12.40	否
杜洪祥	监事	男	56	44.94	否



孙文东	副总经理	男	48	44.93	否
朱从波	副总经理	男	56	3.80	否
李洪波	副总经理	男	51	13.95	否
万毅	董事会秘书	男	42	16.57	否
应宏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1	48.81	否
王平	副总经理	男	51	47.12	否
余汉生	总会计师	男	50	38.38	否

注：2015年3月28日，万毅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该职务由李海涛担任。

2015年4月11日，公司副总经理孙文东因涉嫌受贿罪被湖北省公安厅刑事拘留。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1）邓崎琳：本公司董事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4年12月至2013年7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3年7月至今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2005年3月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第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2）马国强：本公司副董事长。高级会计师。研究生学历。1986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钢铁学院财务与会计教研室讲师、主任、副教授，宝钢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兼资金管理处处长、部长，上海宝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总会计师、宝钢股份总经理，现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2013年9月26日至今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14年8月28日至今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3）邹继新：本公司董事。高级工程师。大学学历，硕士学位。2008年6月至2009年6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炼钢总厂厂长；2009年6月至2010年3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炼钢总厂厂长；2010年3月至2011年1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制造部部长；2010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3年11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武汉



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4）胡望明：本公司董事。正高职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08年6月至今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公司第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

（5）余新河：本公司董事。正高职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2007年8月至2013年1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五、六届董事会董事。

（6）彭辰：本公司董事。正高职高级会计师，研究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08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0年10月至2011年1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1年1月至2013年4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4年10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公司第二、三、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

（7）肖微：本公司独立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1984年7月北京大学法律系经济法专业本科毕业，1987年7月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法学系国际经济法硕士研究生毕业，1996年获得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学位，1987年7月参加工作，在中国法律事务中心担任律师，1989年起担任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主任、管理合伙人。公司第五、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祁怀锦：本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工商管理博士后，中共党员。1984年7月毕业于上海机械专科学校会计学专业，1990年7月中央财政金融学院会计系研究生毕业，并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1999年7月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博士研究生毕业，并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1999年12月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后获博士后证书。2009年1月～2010年1月 美国旧金山州立大学国家公派访问学者。先后任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教育培训委员会委员；中国审计学会理事；AIA（Association of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终身荣誉会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新领域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会计教授会理事；中国中青年财

务成本研究会理事、常务理事；北京市会计学会理事、常务理事、副秘书长；中国农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市审计学会理事；国家电力公司高级培训中心客座教授；中共国家电力公司党校客座教授等。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联系人。2014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李新创：本公司独立董事。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中国工程咨询协会专家，国家开发银行顾问，天津市国资委外部独立董事，中国产业海外发展和规划协会专家委员会高级顾问，江西省国资委战略规划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河北钢铁集团第一届战略咨询委员会委员，邢台钢铁有限公司专家委员会委员，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第四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河北迁安市顾问，新疆新源县经济发展高级顾问等；现任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院长、党委书记、总工程师，中国金属学会技术经济分会主任，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常务副秘书长，武钢股份独立董事。2014年9月18日至今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张吉昌：本公司独立董事。博士研究生学历。吉林工业大学农机设计与制造专业本科毕业，东北财经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曾任中国一汽集团大连柴油机厂助理工程师、大连市财政局工业企业财务处副主任科员、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产权处主任科员、大连金生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大连麦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麦博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武钢股份独立董事。公司第五、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张翔：本公司职工董事。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75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初轧厂副厂长、大型厂党委书记、用户服务办公室主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武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武钢集团武汉江北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4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2、监事



(1) 钟统林：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基建部副主任兼山东电建三公司副经理，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董事等；现任武钢（集团）市委常委、纪委书记，武钢股份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2013年9月26日至今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2) 赵蕴智：本公司监事。高级工程师。大学学历。曾任武钢（集团）质检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武钢股份技术质量部原料管理处处长、冷轧硅钢总厂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质检中心主任，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原燃料部部长等；现任武钢集团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部长，武钢股份监事。2013年9月26日至今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 李建民：本公司监事。研究员。研究生学历。历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新闻处副处长、武钢工人报社总编辑、党委宣传部部长、武钢有限责任公司第二炼钢厂党委书记、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炼钢总厂党委书记，武汉钢铁（集团）公司组织人事（统战）部部长，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总监，现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行政总监兼办公厅主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 马江生：本公司职工监事。高级技师。大学学历。曾任武钢股份第三炼钢厂、炼钢总厂三分厂连铸车间浇钢工、流长、机长、总机长；现任武钢股份职工监事、炼钢总厂三分厂连铸车间总机长。曾获得全国劳模、湖北省劳模、武汉市劳模、武钢劳模、中央企业“十大杰出青年”、中国青年五四奖章、武钢特等劳模、武钢“金牌职工”、武汉市首席技师等多项荣誉称号。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5) 杜洪祥，本公司职工监事。高级政工师。大学学历，曾任武钢（集团）炼铁厂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设备维修中心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武钢（集团）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武钢股份条材总厂党委书记等；现任武钢股份职工监事、炼铁厂党委书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1) 邹继新：本公司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内容之“1、董事”。

(2) 孙文东：本公司副总经理。正高职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08年8月至2008年11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贸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兼武钢外事办主任，2008年11月至2013年1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武钢鄂钢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8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10月至今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 朱从波：本公司副总经理。正高职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9年6月至2012年2月任广西钢铁公司副总经理兼工程管理部部长；2012年2月至2013年1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工程管理部部长、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工程管理部部长；2013年1月至2014年9月任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工程管理部部长；2014年12月至今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 李洪波：本公司副总经理大学毕业，工程硕士学位，正高职高级工程师，2009年6月至2010年5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销售中心主任；2010年5月至2011年4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管理部部长；2011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管理部部长；2011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 李海涛：1993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程师、会计师。1993年8月至1999年11月任武钢设计院土建科工程师；1999年11月至2002年11月任武钢计财部工程财务处会计；2002年11月至2005年12月任武钢计财部工程财务处副主任科员；2005年12月至2010年10月任武钢计财部工程财务处主任科员；2010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武钢交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2年12月至2013年5月任武汉钢铁物流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3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武汉钢铁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部长；2013年12月至2014年6月任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部长；2014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2014年12



月至今任武钢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6) 应宏：大学毕业，硕士学位，正高职高级工程师，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97年11月至1998年3月任武钢冷轧硅钢片厂总工程师；1998年3月至2004年11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冷轧硅钢片厂厂长；2004年11月至2006年8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冷轧硅钢片厂厂长；2006年8月至2007年5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7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4年12月至今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7) 王平：本公司副总经理。高级经济师。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8年6月至2010年3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运输部主任；2010年3月至2010年12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制造部第一副部长兼总调度长；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部长兼总调度长；2013年4月至2014年9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制造部部长；2014年12月至今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8) 余汉生：本公司总会计师。正高职高级会计师，大学学历。1980年12月参加工作，2001年3月至2005年11月任武钢工会财务部部长；2005年11月至2007年5月任武钢实业公司审计处处长；2007年5月至2008年6月任武钢实业公司财务处处长；2008年6月至2010年5月任武钢计划财务部会计处处长；2010年5月至2013年4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2013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部长；2014年12月至今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邓崎琳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钢国际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汉钢铁集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马国强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邹继新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武钢新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董事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武汉钢铁集团氧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武钢集团国际激光拼焊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汉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胡望明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武钢新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钢防城港钢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彭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祁怀锦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联系人
	因格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新创	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	院长、党委书记、总工程师
	中国金属学会技术经济分会	主任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常务副秘书长
	天津市国资委	外部独立董事
肖微	君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吉昌	大连麦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大连麦博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东北财经大学	MBA学院兼职教授、经济发展研究院高级研究员
张翔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党委常委、工会主席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秦皇岛北戴河北华园观海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统林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纪委书记、党委常委
李建民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行政总监兼办公室主任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武钢大学	董事长
赵蕴智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部长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武汉钢铁集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北京钢企联矿产资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
	武钢新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监事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李洪波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钢诺贝激光拼焊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特变电工-武钢印度加工配送中心	董事长
	广州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柳州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武汉威仕科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重庆武钢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武汉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天津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武钢集团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常熟威仕科大衡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朱从波	武汉钢铁集团轧辊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王平	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余汉生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六、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用途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用途

本公司主要从事冷轧及涂镀板/卷、冷轧硅钢、热轧板/卷、中厚板、型材、线材、棒材等钢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大体可分为两大类七小类几百个品种。其主要分类及用途如下：

1、冷轧产品

冷轧产品主要包含冷轧及涂镀板/卷和冷轧硅钢。

（1）冷轧及涂镀板/卷

主要包括冷轧板/卷、热涂镀锌板/卷、电镀锡板/卷和彩色涂层钢卷等。产品包括碳素钢、冲压用钢、汽车用钢、集装箱用钢、家电用钢，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家电制造、机械制造、集装箱制造、轻工业等众多行业。

（2）冷轧硅钢

主要包括冷轧无取向硅钢和冷轧取向硅钢。冷轧无取向硅钢主要用于各类型电机、中小型电源变压器、继电器、电磁开关、整流器等的制造；冷轧取向硅钢主要用于大型电压变压器、大型电机、电抗器和磁放大器、互感器等电讯产品的制造。

2、热轧产品

热轧产品主要包含热轧板/卷、中厚板、型材、线材、棒材等。

(1) 热轧板/卷

主要包括低碳钢、热轧工程机械用钢、焊管用钢、锅炉及压力容器用钢、铁路车辆用低合金高强度钢、油井套管用钢、磁轭钢、热轧汽车用钢、双相钢、耐候钢等，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集装箱制造、工程结构制造、锅炉及压力容器制造、船舶制造、石油管线制造、火车车厢制造等行业。

(2) 中厚板

主要包括碳素钢、低合金钢、桥梁用钢、造船用钢、锅炉及压力容器用钢、建筑用钢、工程机械用钢、水电用钢、核电用钢、耐磨钢、塑料模具钢等，广泛应用于机械制造、桥梁建设、船舶制造、压力容器制造、建筑工程、化工等行业。

(3) 型材

主要包括高速铁路重轨、大型 H 型钢、大型槽钢、角钢等，主要用于高速铁路建设，大型建筑工程、船舶制造、桥梁建设等行业。

(4) 线材

主要包括低碳钢盘条、中碳钢盘条、高碳钢盘条、低合金钢盘条、弹簧钢丝用盘条、焊条钢、冷镦钢、帘线钢、轴承用刚盘条、桥梁缆索用盘条等，广泛应用于建筑工程、桥梁建设、汽车制造、机械制造、五金制造、石油钻井设备制造、轴承钢珠制造等众多行业。

(5) 棒材

主要包括建筑用热轧带肋钢筋、优质碳素结构钢棒、合金结构钢棒、轴承钢棒、齿轮钢棒、工业纯铁，广泛应用于建筑工程、汽车制造、机械制造、轴承制造等行业。

(二) 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构成

2012 年—2014 年，本公司分产品的销售收入结构如下：

产 品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热轧产品	4,176,705.08	53.87	4,763,520.81	56.90	5,234,227.49	59.34
冷轧产品	3,576,037.14	46.13	3,607,925.15	43.10	3,587,219.23	40.66
合 计	7,752,742.22	100.00	8,371,445.96	100.00	8,821,446.71	100.00

七、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一) 钢铁行业的主要经济特征

1、钢铁行业属于基础性行业，具有较高产业关联度

钢铁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是技术、资金、资源、能源密集型行业，作为原材料的生产和加工部门，与上下游产业的联系紧密。钢铁行业在为建筑、机械制造、汽车、造船、家电等下游行业提供基础原材料的同时，对原料、能源和交通运输需求量均较大，因此其与国民经济的其他产业部门关联度较高。

2、钢铁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受经济发展周期影响较大

钢铁行业的周期总体上受国民经济周期的影响，与经济周期总体保持同步。经济周期波动将造成钢铁行业下游领域对钢铁需求产生变动，从而使钢铁行业产生周期性变化。

3、钢铁行业具有较强的规模经济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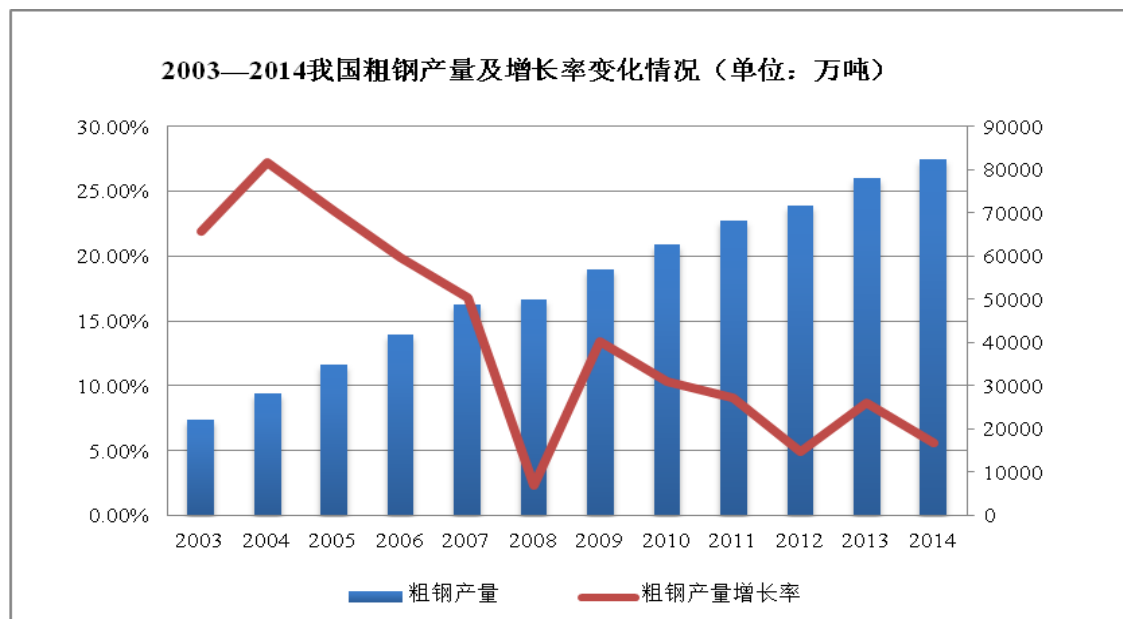
钢铁产品生产是一个连续生产加工过程，具有加工行业普遍存在的规模经济特征。钢铁生产技术装备的大型化、专业化和高效化的趋势，客观上将加速生产规模的集中，从而形成具有较高产业集中度并有利于资源优化配置的产业格局。

(二) 我国钢铁行业现状

1、粗钢产量及表观消费量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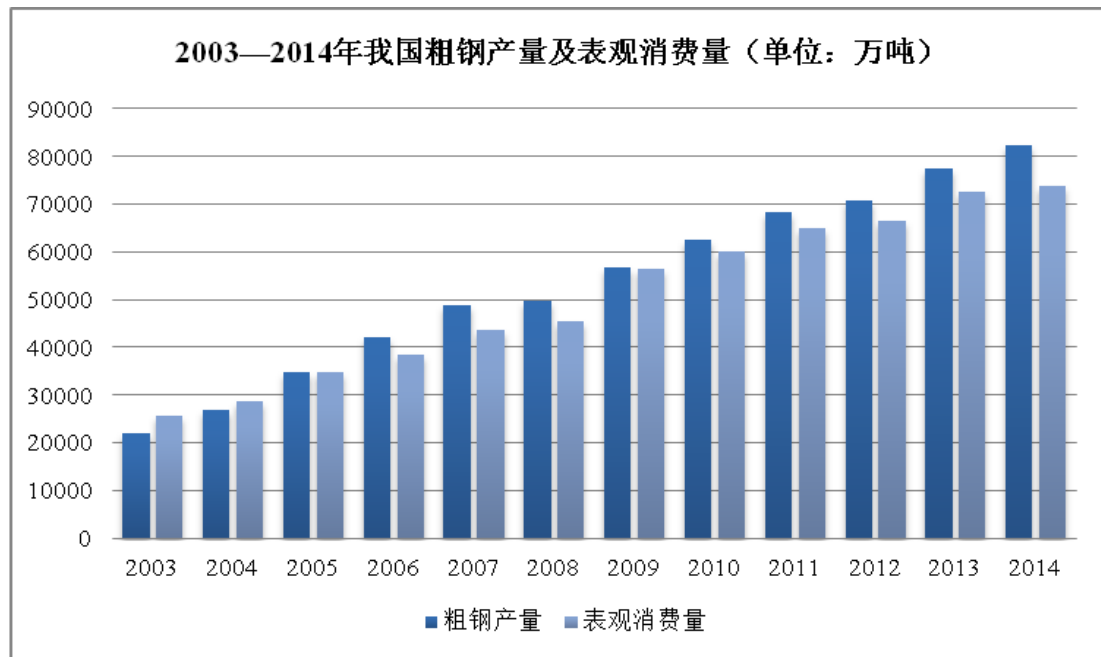
近 10 年来，我国粗钢产量总体保持持续增长，自 2003 年粗钢产量突破 2.22 亿吨以来，到 2014 年我国全年粗钢产量已经达到 8.23 亿吨，约较 2003 年产量增长约 3.70 倍。粗钢产量增长率在 2004 年附近达到顶峰，其后逐年下降。受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全国粗钢产量增长率下降至 2.30% 左右。2009 年至 2011 年，在国家宏观经济刺激计划的拉动下，粗钢产量增幅相比 2008 年出现回升。2012 年受经济下行压力影响，全国粗钢产量增长率下降至 4.87% 左右，2013 年受国家行业产业政策调整刺激有所回升。据 Wind 资讯统计，2014 年，我国粗钢产量达到 8.23 亿吨，同比增长 5.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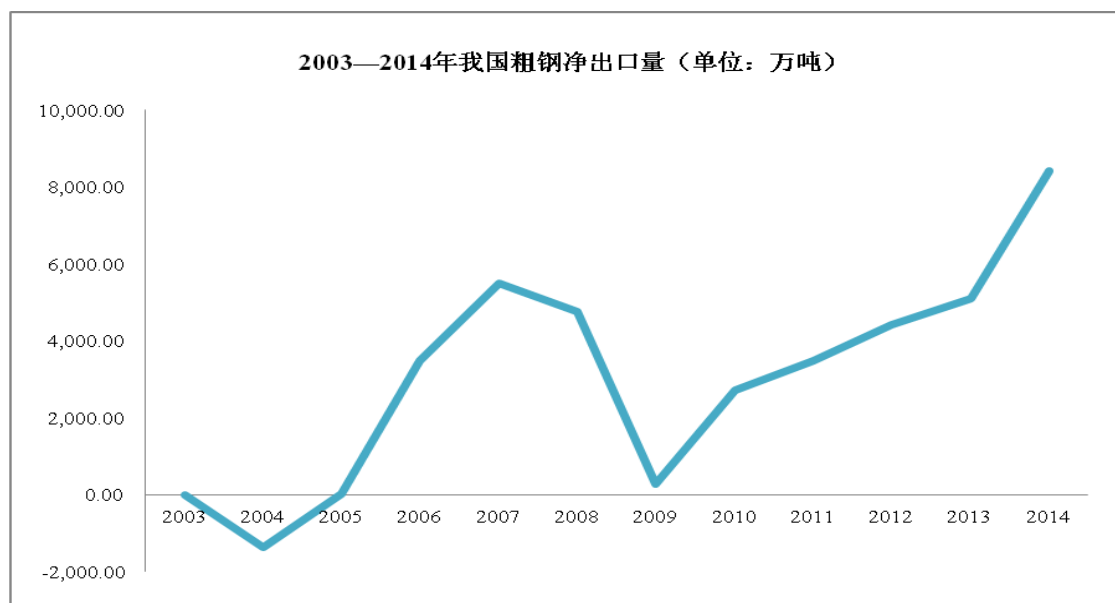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国内钢铁下游需求主要来自于建筑行业，其次为机械、汽车、造船等产业。从 2003 年开始，受国内经济高速增长的拉动，我国粗钢表观消费量持续增加，2014 年粗钢表观消费量为 7.31 亿吨，较 2003 年增长约 2.85 倍。其中 2003 年至 2005 年，国内粗钢表观消费量均略高于粗钢产量，呈现钢材净进口格局。从 2006 年起，我国粗钢产量超过粗钢表观消费量，呈现钢材净出口格局，2006 年至 2008 年，我国粗钢净出口量分别为 3,471.75 万吨、5,488.15 万吨和 4,763.16 万吨。受全球经济危机导致国际市场需求下降等因素影响，2009 年我国粗钢净出口量下降到 283.77 万吨。随着国际市场需求的逐渐恢复，2010 年起，我国粗钢净出口量稳步上升，2010 年我国粗钢净出口量回升至 2,718.36 万吨。2011 年至 2014 年，我国粗钢净出口量分别为 3,483.78 万吨、4,430.36 万吨、5,085.07 万吨和 8,419.86 万吨。



数据来源：Wind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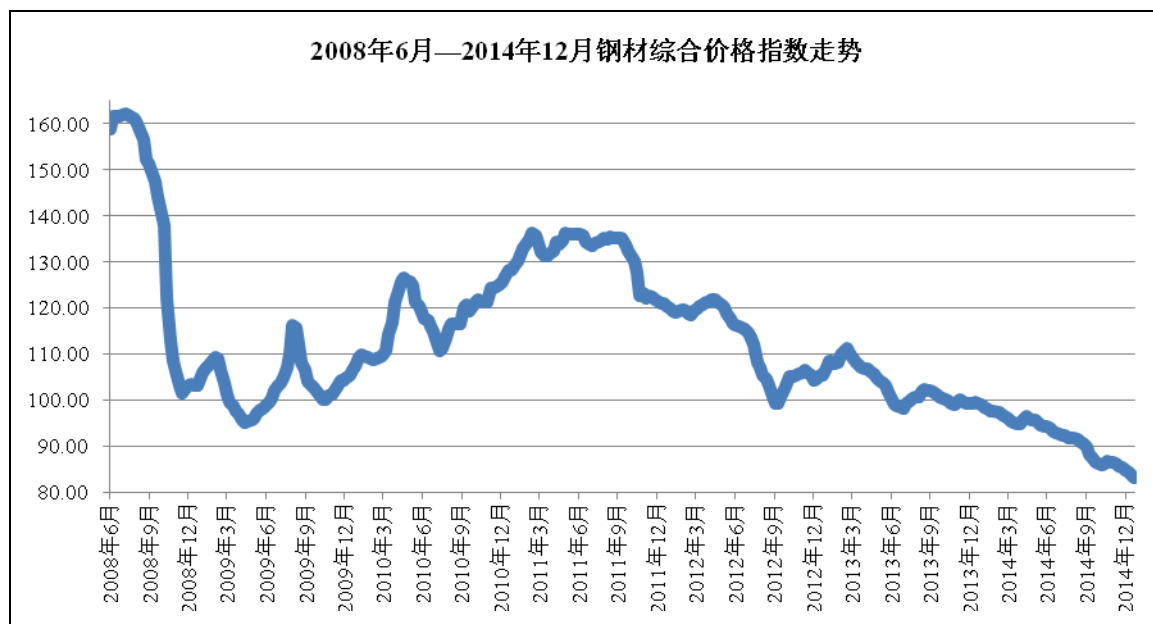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资讯

2、近三年钢材综合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

钢材价格主要受市场供求关系和生产成本的综合影响。受全球经济危机影响，从 2008 年起，钢材产品需求减少，导致钢材库存大幅增加、钢材价格大幅下降，钢材综合价格指数从 162.26 点下跌至 2009 年 4 月的 95.01 点。随着国家经济刺激计划效果的显现，钢材产品需求逐渐回暖，钢材价格逐步回升，截至 2011 年 5 月，钢材综合价格指数回升至 136.15 点。自 2012 年起，在国内经济环

境整体下行压力较大、消费需求减小、行业结构性产能过剩、铁矿石进口依赖性较强等因素影响下，国内钢材综合价格指数大体呈下降趋势，从 2012 年初的 119.99 点下降至 2014 年 12 月底的 83.09 点，较上年同期下跌 16.19%。整体来看，国内钢材产品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最近三年整体呈下降趋势。

2008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钢材综合价格指数走势如下：



数据来源：Wind资讯

3、国家改善钢铁行业产能过剩、加大污染防治政策力度加大

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钢铁产业发展政策》、《关于加快推进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的通知》、《钢铁产业调整及振兴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加快钢铁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钢铁行业规范条件》等产业政策，在产品质量、环境保护、能源消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工艺与装备、生产规模等方面对钢铁企业进行了规范，推进钢铁企业加快兼并重组，整合分散钢铁产能，优化产业布局，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在上述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导下，国内钢铁企业并购重组持续平稳推进。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广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辽宁鞍本钢铁集团相继成立，钢铁行业并购重组取得一定进展。随着近两年，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国务

院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等文件的颁布，可以预见在国家政策持续引导下，行业的兼并重组进程将继续推进。此外，直接的行政性产能控制及环保成本的增加，将无形中对钢铁企业的增产产生一定压力，这种压力将有助于改善整个钢铁行业的产能过剩问题。

4、大型钢企推动产品创新及环保节能生产

受 2012 年以来国内经济环境整体下行压力较大的影响，钢铁行业亦受到部分冲击，故国内大型钢铁企业在产品、技术、成本、管理等方面分别进行了创新，并推动环保节能的生产方式，在确保传统产品生产的基础上，对利润率较高的优质、特型、精品类产品加大研发创新生产，调整产品结构，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2013 年，宝钢、武钢、首钢、鞍钢等国内大型钢铁企业在高强度、高规格、精品钢材产品的研发、生产方面均取得不同程度的突破。据中钢协网站报道，2013 年，武钢、宝钢成功生产全部高牌号取向硅钢，并形成了自己的核心专利技术，进口取向硅钢同比减少 25.23%。2014 年，企业技术创新步伐进一步加快，宝钢、武钢、首钢、鞍钢等国内大型钢铁企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和结构调整取得突出进步。宝钢 BW300TP 新型耐磨钢成功用于中集集团搅拌车的生产，使机械服役寿命延长两倍以上，助推了我国大型装备制造业的技术进步和升级换代；鞍钢核反应堆安全壳、核岛关键设备及核电配套结构件三大系列核电用钢在世界首座第三代核电项目 CAP1400 实现研发应用，耐候耐腐蚀桥梁板独家中标美国大桥工程，S450EW、S450AW 等新型耐候钢用于 C80E 新型通用敞车，为我国国际级重载铁路发展提供国产化材料支撑；武钢无取向硅钢应用于全球单机容量最大的向家坝 800 兆瓦大型水轮发电机，各项参数全部达到设计要求，开发的连续油管用钢实现了系列化生产，变壁厚 CT90 试制成功；首钢成功开发了 HC550/980DP 汽车板，实现了常规连退线生产 1000 兆帕级别高强钢；太钢生产的最薄 0.02 毫米精密带钢产品，填补了国内高端不锈钢精密带钢产品的空白；南钢开发的 33 毫米厚壁 X80M、大应变 X80MHD2 钢板已经可以批量生产。

此外，随着新环保法、钢铁工业污染物排放新标准的实施，钢铁企业亦通过加大节能环保投入实现增效，一方面通过推动环保节能的生产方式，节能降耗控

制生产成本，环境经营水平不断提高；另一方面，通过对废水、废渣的处理实现部分利润。2014 年，钢铁企业进一步加强以烧结脱硫、“三干三利用”、能源管控中心等为代表的节能减排技术的全面升级和推广应用，吨钢综合能耗逐年下降，吨钢主要污染物排放量逐年减少，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增长趋势得到遏制。

综上所述，未来几年随着国家钢铁产业政策的进一步落实，我国钢铁企业将更加注重规模、技术、成本、服务、节能环保等方面的有机结合及相关产业的协同发展，以谋求可持续的综合竞争优势，我国钢铁工业的总体实力和国际竞争力将取得进一步提升。我国钢铁行业将逐步走上以大企业集团为主体，强调结构调整和区域布局，重视自主创新能力，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以平稳发展为主调的内涵式增长的发展阶段。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的钢铁产能及产量在我国钢铁上市公司中位居前列。公司在硅钢制造技术方面拥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生产的冷轧硅钢产品的品种及性能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是全球最大的硅钢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重要的冷轧汽车板生产企业之一。公司一直坚持以质量和技术品质获取竞争优势，已成为我国冷轧硅钢品种最齐全、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生产基地之一，其生产的取向硅钢、高牌号无取向硅钢等冷轧硅钢品种在国内市场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此外，公司生产的热轧管线钢、桥梁钢重轨、高速线材等热轧品种在国内市场亦具有较强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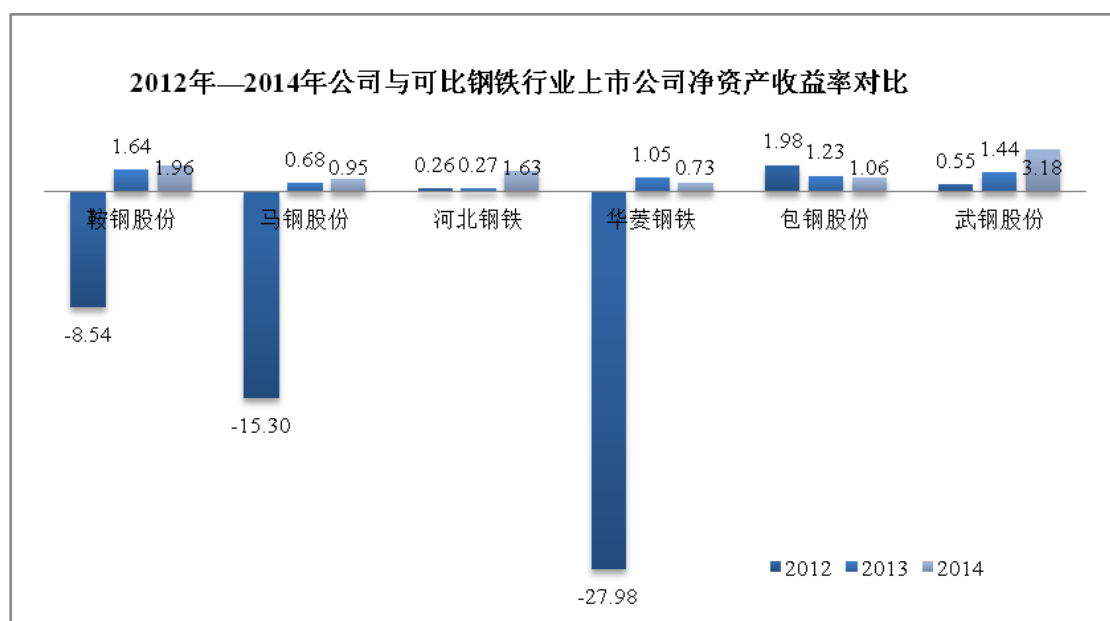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在产品结构、成本控制、技术创新、品牌质量、营销网络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为行业内领先的大型钢铁企业。

1、产品结构优势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为冷轧及涂镀板/卷、冷轧硅钢、热轧板/卷、中厚板、型材、线材、棒材等两大类七小类几百个品种，已形成“桥、船、管、箱、容、

硅、车、线”（桥梁钢、造船用钢、管线钢、集装箱钢、压力容器钢、硅钢、汽车用钢、钢帘线）等为重点的精品钢材序列。其中，以冷轧取向硅钢、冷轧高牌号无取向硅钢、热轧管线钢、桥梁钢重轨、高速线材等为代表的高端产品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积极拓展产品线，品种组合日趋合理，产品结构不断完善。完善的产品结构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2012年、2013年和2014年，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在国内主要钢铁上市公司均排名前列。2012年至2014年，国内可比钢铁上市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巨潮资讯网

目前，受国内钢铁行业结构性产能过剩影响，行业整体形势较低迷。公司根据目前市场情况，及时制定了包括产品结构调整计划在内的生产经营计划及目标。公司计划当前及未来三年重点发展铁路用钢、高牌号无取向硅钢、高磁感取向硅钢、高强度机械用钢、抗腐蚀抗大变形的管线钢、高强度汽车用钢、高档家电用钢、高档食品包装用钢、高强度建筑用钢等高规格品种，继续调整及完善产品结构，从而进一步增强企业竞争力。

2、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多年来始终坚持走质量效益型道路，执行全面预算管理，有效降低生产各环节的能源消耗，实现对生产成本的全面控制。经过摸索和总结，公司已经建

立以实际成本核算、目标成本控制、附加成本运作、责任成本管理有机结合的动态成本控制模式，并推进全流程低成本制造技术与零库存管理，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同时，公司亦通过实施推广节能减排的生产方式进一步控制成本。较强的成本管理提高了公司盈利能力。

3、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多年来通过持续的技术积累，形成了业内领先的装备水平、研发实力和开发能力，部分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拥有国家硅钢工程研究中心，在硅钢制造技术方面形成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在冷轧硅钢的研发生产方面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公司亦开发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炉专家系统，转炉计算机炼钢、转炉负能炼钢、冷轧硅钢工艺和宽幅超高强带钢热连轧技术等核心技术，以及复吹转炉溅渣工艺及设备维护的系统技术、底部供气元件的长寿维护技术和复通技术等一系列较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公司技术创新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1）具有一流的技术装备。通过多年来的技术更新和设备改造，公司具备了国际先进水平的技术装备优势。

（2）具有丰富的技术积累优势。自引进“一米七”轧机以来，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技术基础不断夯实，技术积累日益丰富，并培养了大批专业技术人才。

（3）具有较强的新产品研发能力。公司近年围绕市场需求和国民经济建设需要，研发生产出大量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4、品牌及营销网络优势

公司是全球最大的硅钢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重要的冷轧汽车板、高速重轨生产企业之一，并建成了以冷轧硅钢片、汽车板、高性能工程结构钢、精品长材四大战略产品为重点的具有全球竞争能力的钢材精品生产基地，在国内外享有极高的品牌知名度。公司的品牌及质量优势明显，生产的冷轧取向硅钢在国内市场占有率处于领先地位。此外，公司生产的高牌号无取向硅钢、冷轧汽车板、钢帘线等产品在国内市场竞争力显著。



在营销网络建设方面，公司分别在华中、华东、华南、华北、西南等地区设立了销售子公司，并设立了钢材加工配送子公司配合销售运输，营销网络覆盖全国各主要用钢市场；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在海外（主要为新加坡、印尼等地）亦设立了贸易子公司，产品出口至全球多个国家或地区。

多年来，公司凭借在产品结构、成本控制、技术创新、质量品牌、营销网络等方面具备的竞争优势，在钢铁行业的竞争中始终处于优势地位。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除非特别说明，本以下内容主要摘自公司财务报告，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审计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2014 公司进行资产置换，将武钢国贸纳入合并报表，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下为经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报告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2013】京会兴审字第 07082804 号”、“【2014】京会兴审字第 07080121 号”、“【2015】京会兴审字第 0708012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三年财务会计资料

（一）合并会计报表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1,765,613.78	3,518,879,930.67	2,790,220,393.22
应收票据	7,580,373,733.31	6,576,276,380.30	10,968,778,519.37
应收账款	9,272,321,999.49	10,538,452,031.53	8,505,723,417.31
预付款项	3,380,486,553.50	4,947,896,321.24	3,692,228,494.65
应收利息	258,418.83	119,777.77	658,777.78
应收股利	68,760,000.00	-	-



其他应收款	650,747,253.99	950,788,928.98	2,293,615,591.76
存货	11,496,361,150.12	14,154,615,670.46	14,053,102,172.37
其他流动资产	221,586,442.14	133,800,509.21	5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5,702,661,165.16	40,820,829,550.16	42,854,327,366.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1,982,782.75	583,834,042.50	297,907,252.07
长期应收款	4,312,613.52	2,210,000.00	1,2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301,536,479.03	6,223,131,562.75	4,980,878,586.92
固定资产	47,465,690,820.66	59,578,064,392.27	59,192,242,881.44
在建工程	5,118,638,722.14	5,793,707,161.20	7,471,321,980.26
工程物资	-	98,911,037.97	119,361,947.68
无形资产	931,120,410.29	1,369,129,128.87	1,025,013,270.70
开发支出	40,663,674.60	61,751,770.68	83,435,646.20
商誉	498,713,179.09	561,629,055.34	-
长期待摊费用	49,304,687.18	54,409,097.60	44,999,28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8,884,675.60	575,544,868.37	477,642,974.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4,967,322.58	8,719,895.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60,848,044.86	74,987,289,440.13	73,702,773,716.07
资产总计	96,063,509,210.02	115,808,118,990.29	116,557,101,082.5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748,109,168.25	38,429,711,804.30	35,850,514,862.58
应付票据	5,400,106,032.27	5,634,652,280.88	5,433,328,794.20
应付账款	11,937,148,053.24	13,951,922,594.88	17,257,710,278.06
预收款项	3,967,240,324.38	4,564,100,213.95	7,146,602,571.98
应付职工薪酬	166,107,162.79	86,516,392.27	75,544,882.55
应交税费	-470,838,370.62	-1,345,507,566.12	-982,220,116.73
应付利息	373,579,018.00	376,242,253.66	336,668,717.17
应付股利	2,123,496.56	426,711.95	-



其他应付款	529,468,241.03	3,342,709,162.81	2,547,840,606.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7,576,048.30	624,672,031.31	904,032,181.94
其他流动负债	21,170,011.94	15,323,292.54	15,323,292.55
流动负债合计	56,091,789,186.14	65,680,769,172.43	68,585,346,070.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65,762,575.65	1,886,090,267.32	1,379,522,804.29
应付债券		7,182,253,200.38	7,168,114,123.56
长期应付款	188,369.02	42,921,367.21	20,210,000.00
专项应付款		92,280,937.85	-
预计负债	6,029,424.09	7,464,925.47	6,489,262.36
递延收益	60,887,850.43	66,484,746.37	75,051,361.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728,977.40	77,136,840.09	3,568,461.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2,597,196.59	9,354,632,284.69	8,652,956,012.71
负债合计	59,484,386,382.73	75,035,401,457.12	77,238,302,083.45
股东权益：			
股本	10,093,779,823.00	10,093,779,823.00	10,093,779,823.00
资本公积	9,929,483,959.09	12,803,758,731.54	11,830,224,401.66
其他综合收益	-371,411,454.51	-267,372,653.98	-246,784,839.69
专项储备	14,730,184.59	13,156,136.29	17,024,467.39
盈余公积	4,751,386,446.28	4,996,059,559.25	4,971,804,895.18
未分配利润	11,842,386,270.85	11,950,196,929.58	11,517,813,023.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6,260,355,229.30	39,589,578,525.68	38,183,861,770.54
少数股东权益	318,767,597.99	1,183,139,007.49	1,134,937,228.54
股东权益合计	36,579,122,827.29	40,772,717,533.17	39,318,798,999.0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6,063,509,210.02	115,808,118,990.29	116,557,101,082.5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373,089,374.80	101,489,300,638.04	106,886,682,104.49
其中：营业收入	99,373,089,374.80	101,489,300,638.04	106,866,682,104.49
二、营业总成本	98,829,723,269.78	101,227,039,918.51	107,281,544,264.16



其中：营业成本	91,933,497,635.82	95,230,282,939.64	101,100,311,022.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0,394,249.07	212,832,153.90	300,859,227.50
销售费用	994,497,644.34	965,666,781.28	922,828,726.05
管理费用	3,268,545,093.58	3,285,138,925.08	2,993,186,695.21
财务费用	2,164,465,819.86	1,300,428,773.54	1,930,045,025.92
资产减值损失	148,322,827.11	232,690,345.07	34,313,566.81
投资收益	619,046,165.90	195,454,533.43	153,126,833.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8,643,580.75	174,830,034.86	123,424,196.40
三、营业利润	1,162,412,270.92	457,715,252.96	-261,735,326.33
加：营业外收入	398,949,146.80	355,038,869.78	508,286,186.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429,177.88	122,295,151.53	156,031,963.01
减：营业外支出	14,564,442.26	10,103,833.67	16,453,763.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427,940.95	7,732,632.65	12,088,442.31
四、利润总额	1,546,796,975.46	802,650,289.07	230,097,096.52
减：所得税费用	254,199,681.89	219,334,462.81	175,590,316.04
五、净利润	1,292,597,293.57	583,315,826.26	54,506,780.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7,435,863.88	561,041,368.88	210,034,366.77
少数股东损益	35,161,429.69	22,274,457.38	-155,527,586.2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6	0.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6	0.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376,456,757.86	-20,587,814.29	-19,100,180.13
八、综合收益总额	916,140,535.71	562,728,011.97	35,406,600.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1,022,558.74	540,453,554.59	190,934,186.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17,976.97	22,274,457.38	-155,527,586.2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782,117,946.00	114,645,293,366.17	129,900,616,871.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8,699,593.89	289,449,615.17	336,106,219.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435,388.55	265,247,807.93	235,128,92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34,252,928.44	115,199,990,789.27	130,471,852,017.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160,327,217.50	102,586,076,811.09	119,494,370,656.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9,140,430.00	5,061,584,654.51	4,561,298,18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5,326,478.13	3,039,352,297.24	2,484,503,11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417,611.17	1,144,120,918.78	1,242,533,55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30,211,736.80	111,831,134,681.62	127,782,705,51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4,041,191.64	3,368,856,107.65	2,689,146,506.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50,223.29	911,000.00	11,131,421.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1,204,323.23	80,647,527.08	118,765,790.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45.55	235,787,729.10	760,480,683.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360,492.07	317,346,256.18	890,377,894.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8,002,765.63	4,420,709,300.16	4,515,926,138.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975,088.23	587,500,000.00	647,423,865.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652,233.9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9,630,087.79	5,008,209,300.16	5,163,350,00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8,269,595.72	-4,690,863,043.98	-4,272,972,108.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800,000.00	905,246,132.00	3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642,412,356.83	70,138,529,546.92	81,191,898,372.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7,156,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12,212,356.83	71,043,775,678.92	88,381,698,372.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524,992,561.45	66,856,850,852.62	86,964,435,413.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5,823,423.93	1,990,161,510.39	2,490,327,787.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1,200,256.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10,440.00	22,684,000.00	22,910,45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34,326,425.38	68,869,696,363.01	89,477,673,65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2,114,068.55	2,174,079,315.91	-1,095,975,281.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71,844.26	-123,340,684.40	-11,894,529.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114,316.89	728,731,695.18	-2,691,695,41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8,879,930.67	2,790,148,235.49	5,481,915,806.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1,765,613.78	3,518,879,930.67	2,790,220,393.22

（二）母公司会计报表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0,658,576.02	1,293,561,291.24	1,137,254,161.02
应收票据	6,343,125,427.49	3,941,065,097.48	7,461,272,419.67
应收账款	3,647,682,826.02	3,488,687,141.99	1,911,087,724.64



预付款项	479,589,700.85	899,052,594.76	594,766,831.27
应收股利	51,960,000.00		
其他应收款	13,268,235.61	11,504,652.75	23,392,408.96
存货	7,231,183,965.02	8,043,211,404.48	8,585,364,774.72
流动资产合计	19,357,468,731.01	17,677,082,182.70	19,713,138,320.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423,348.52	33,423,348.52	33,423,348.52
长期股权投资	12,174,117,890.03	12,136,828,989.65	11,822,219,371.34
固定资产	43,851,789,817.42	44,477,871,893.17	45,339,050,214.88
在建工程	4,739,027,427.62	5,052,008,652.48	6,079,985,126.39
开发支出	40,663,674.60	61,751,770.68	83,435,64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580,438.51	55,883,247.62	50,133,827.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82,602,596.70	61,817,767,902.12	63,408,247,535.12
资产总计	80,340,071,327.71	79,494,850,084.82	83,121,385,855.4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466,268,400.00	18,997,008,600.00	18,629,573,975.59
应付票据	4,162,304,983.16	2,989,600,000.00	3,485,456,186.78
应付账款	11,455,637,877.84	11,779,719,112.26	12,558,388,639.79
预收款项	2,624,353,482.69	2,314,560,919.04	3,730,269,565.07
应付职工薪酬	27,527,873.01	13,625,533.69	25,369,417.61
应交税费	-212,085,047.24	-471,245,445.74	298,145,852.44
应付利息	333,265,708.30	318,524,885.78	298,403,126.65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69,119,572.41	331,325,978.21	229,653,018.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7,576,048.30	47,353,364.64	747,318,181.94
其他流动负债	21,170,011.94	15,323,292.54	15,323,292.55
流动负债合计	43,565,138,910.41	36,335,796,240.42	40,017,901,25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22,820,575.65	570,879,267.32	659,356,137.62
应付债券		7,182,253,200.38	7,168,114,123.56
递延收益	45,175,292.60	30,522,380.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39,018,673.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7,995,868.25	7,783,654,848.41	7,866,488,934.44
负债合计	45,433,134,778.66	44,119,451,088.83	47,884,390,191.00
股东权益：			
股本	10,093,779,823.00	10,093,779,823.00	10,093,779,823.00
资本公积	10,755,149,763.29	10,769,205,549.76	10,769,205,549.76
其他综合收益	570,000.00	570,000.00	
专项储备	-	-	3,775,510.83
盈余公积	4,470,246,951.75	4,470,246,951.75	4,445,992,287.68
未分配利润	9,587,190,011.01	10,041,596,671.48	9,924,242,493.13
股东权益合计	34,906,936,549.05	35,375,398,995.99	35,236,995,664.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0,340,071,327.71	79,494,850,084.82	83,121,385,855.40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5,384,383,823.33	72,623,931,978.48	75,675,381,189.29
减：营业成本	61,051,445,624.02	68,799,864,222.49	71,524,417,262.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0,261,660.44	117,626,128.50	224,791,687.15
销售费用	592,913,945.05	585,000,813.42	562,285,223.83
管理费用	2,162,995,379.14	2,184,451,793.02	1,838,306,679.89
财务费用	1,303,445,105.63	966,934,708.21	1,193,249,948.49
资产减值损失	104,120,505.35	105,468,061.90	-33,508,562.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953,730.25	259,860,118.31	47,786,954.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184,457.10	53,309,618.31	45,036,404.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752,126.55	124,446,369.25	413,625,903.74



加：营业外收入	38,601,900.98	153,331,471.27	131,509,366.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5,809.04	108,825,433.24	
减：营业外支出	6,134,510.47	4,810,639.96	3,258,959.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54,510.47	4,580,677.27	2,933,856.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5,284,736.04	272,967,200.56	541,876,310.18
减：所得税费用	-62,753,672.03	30,420,559.91	79,208,089.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531,064.01	242,546,640.65	462,668,220.8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570,000.00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531,064.01	243,116,640.65	462,668,220.8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740,140,991.57	76,920,134,351.53	80,426,545,885.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2,527.46	6,200,823.65	15,010,89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49,043,519.03	76,926,335,175.18	80,441,556,778.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694,836,257.29	66,547,560,145.91	71,836,795,411.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0,382,196.28	3,644,460,094.46	3,441,964,67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1,143,422.73	2,291,515,234.17	1,436,045,50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94,008.52	560,296,614.75	620,600,28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95,555,884.82	73,043,832,089.29	77,335,405,87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3,487,634.21	3,882,503,085.89	3,106,150,906.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24,813.59	38,850,500.00	59,493,904.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4.55	225,000,503.10	391,24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26,738.14	263,851,003.10	59,885,15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9,969,779.12	2,168,666,309.28	3,825,601,781.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5,581,491.45	285,400,000.00	60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5,551,270.57	2,454,066,309.28	4,428,101,781.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924,532.43	-2,190,215,306.18	-4,368,216,630.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818,040,410.00	20,312,793,400.00	25,139,602,054.2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7,156,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18,040,410.00	20,312,793,400.00	32,296,402,054.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47,692,564.85	20,517,885,582.45	29,570,594,214.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3,646,241.66	1,330,806,518.04	1,578,245,679.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41,338,806.51	21,848,692,100.49	31,148,839,89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298,396.51	-1,535,898,700.49	1,147,562,160.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420.49	-81,949.00	9,666.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097,284.78	156,307,130.22	-114,493,896.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3,561,291.24	1,137,254,161.02	1,251,748,05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0,658,576.02	1,293,561,291.24	1,137,254,161.02

三、最近三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一）合并范围确定原则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



报表》编制。

（二）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经营范围
1	重庆武钢西南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钢铁贸易
2	上海武钢华东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钢铁贸易
3	天津武钢华北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钢铁贸易
4	长沙武钢华中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钢铁贸易
5	武汉武钢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钢铁贸易
6	广州武钢华南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钢铁贸易
7	湖北省冶金材料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20.00	100.00	100.00	钢铁材料等产品的质量检测及评价、冶金材料研制、销售及服务
8	武汉威仕科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90.00	100.00	100.00	钢铁及冶金制品的加工、批发兼零售、仓储服务、厂房出租
9	武汉钢铁集团氧气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86,194.06	100.00	100.00	生产及销售工业气体等
10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825.95	100.00	100.00	废钢加工和二次资源回收
11	重庆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700.00	100.00	100.00	钢材加工配送
12	天津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	钢材加工配送
13	武钢（广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 万美元	51.08	51.08	钢材加工配送
14	武汉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7,350.00	100.00	100.00	钢材加工配送
15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18,000.00	67.00	67.00	资源综合利用
16	武汉武钢金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500.00	100.00	100.00	报废汽车回收和拆解
17	武汉市武钢丹斯克科技磁材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3,000.00	51.00	51.00	磁材
18	武汉钢铁石化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孙公司	11,090.00	50.00	50.00	气体生产销售



19	武汉武钢氧气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公司	1,071.44	62.72	62.72	销售工业气体等
20	武汉市武钢金资钢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000.00	34.00	34.00	钢材深加工
21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800,000.00	100.00	100.00	进出口贸易
22	企武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100 万港元	50.00	50.00	钢铁产品出口、原材料及设备进口
23	武港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100 万港元	100.00	100.00	钢铁产品出口、成套设备及矿石进口、金融
24	武钢（澳洲）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2973 万美元	100.00	100.00	投资、贸易
25	武和株式会社	全资孙公司	45 万美元	100.00	100.00	钢铁产品销售、设备与技术引进、工程承包
26	武钢（欧洲）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65 万美元	100.00	100.00	钢铁产品销售、设备与技术引进、工程承包
27	武钢（美国）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1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钢铁产品及设备贸易
28	武钢（香港）航运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100 万港元	100.00	100.00	原材料进口、远洋运输服务
29	武钢（印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1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钢铁产品及设备销售、工程承包、劳务合作
30	武钢环球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8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
31	武钢（加拿大）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2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
32	武钢（韩国）贸易株式会社	全资孙公司	2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
33	武钢集团国际激光拼焊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1000 万欧元	100.00	100.00	生产和销售汽车工业焊接产品,研发和销售生产拼焊产品所需的焊接设备
34	武汉兴井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5,000.00	51.00	51.00	钢材加工及销售
35	山东省武新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孙公司	1,000.00	51.00	51.00	煤炭销售
36	武钢浙金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10,000.00	50.00	50.00	国内贸易、进出口、仓储服务
37	武汉武鑫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200.00	90.00	90.00	招投标

**(三) 最近三年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1	重庆武钢西南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	上海武钢华东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	天津武钢华北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	长沙武钢华中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	武汉武钢现货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	广州武钢华南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7	湖北省冶金材料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8	武汉威仕科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9	武汉钢铁集团氧气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10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11	重庆武钢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2	天津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3	武钢(广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4	武汉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5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6	武汉武钢金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7	武汉市武钢丹斯克科技磁材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18	武汉钢铁石化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否
19	武汉钢铁氧气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20	武汉市武钢金资钢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否
21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2	企武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3	武港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4	武钢（澳洲）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5	武和株式会社	是	是	是
26	武钢（欧洲）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7	武钢（美国）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8	武钢（香港）航运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9	武钢（印度）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0	武钢环球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1	武钢（加拿大）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2	武钢（韩国）贸易株式会社	是	是	否
33	武钢集团国际激光拼焊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34	武汉兴井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5	山东省武新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36	武钢浙金贸易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37	武汉武鑫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财务指标

1、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64	0.62	0.62
速动比率（倍）	0.43	0.41	0.42
资产负债率（%）	61.92	64.79	66.27
每股净资产（元）	3.59	3.92	3.78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6	9.13	10.58
存货周转率（次）	7.05	6.65	7.1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72	1.43	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1.44	0.5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76	0.33	0.2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5	0.07	-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06	0.02

2、母公司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44	0.49	0.49
速动比率（倍）	0.28	0.27	0.28
资产负债率（%）	56.55	55.50	57.61
每股净资产（元）	3.46	3.50	3.49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63	19.69	31.10
存货周转率（次）	7.99	8.16	7.04
利息保障倍数（倍）	0.74	1.23	1.44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72	0.69	1.3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38	0.38	0.3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3	0.02	-0.0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02	0.05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份总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费用）/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费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期末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加权平均股份总数

（二）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合并口径）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1、净资产收益情况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3,626,035.52	3,958,957.85	3,818,38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5,743.59	56,104.14	21,003.4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3.50	1.46	0.5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1.44	0.55
影响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万元）	86,345.68	36,521.72	31,992.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利润（万元）	39,397.91	1,958.24	-10,989.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	1.01	0.51	-0.29

2、每股收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6	0.0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6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2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2	-0.0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S1+S_i×M_i÷M0—S_j×M_j÷M0—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后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3）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P÷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公司编制和披露合并报表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应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应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_i×M_i÷M0—E_j×M_j÷M0±E_k×M_k÷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合并口径）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01,236.93	114,562,518.88	143,940,630.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782,995.38	226,809,648.23	345,608,328.7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57,593,722.29	-	-
债务重组损益	36,000.00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55,700,706.06	137,767,521.53	11,552,121.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38,564,472.23	3,562,869.00	2,283,463.37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1,097,679,132.89	482,702,557.64	503,384,544.12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169,252,026.87	-75,816,553.09	-102,791,413.19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净额	928,427,106.02	406,886,004.55	400,593,130.93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64,970,319.34	-41,668,823.76	-80,666,770.10
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3,456,786.68	365,217,180.79	319,926,360.83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以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合并报表、母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分析，具体如下：

（一）合并口径财务数据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流动资产	3,570,266.12	37.17	4,082,082.96	35.25	4,285,432.74	36.77
非流动资产	6,036,084.80	62.83	7,498,728.94	64.75	7,370,277.37	63.23
资产总计	9,606,350.92	100.00	11,580,811.90	100.00	11,655,710.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规模及占比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约占资产总额比例的 30%-40%，非流动资产占比约为 60%-70%。

①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主要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货币资金	303,176.56	8.49	351,887.99	8.62	279,022.04	6.51
应收票据	758,037.37	21.23	657,627.64	16.11	1,096,877.85	25.60
应收账款	927,232.20	25.97	1,053,845.20	25.82	850,572.34	19.85
预付款项	338,048.66	9.47	494,789.63	12.12	369,222.85	8.62
应收利息	25.84	-	11.98	-	65.88	-
应收股利	6,876.00	0.19	-	-	-	-
其他应收款	65,074.73	1.82	95,078.89	2.33	229,361.56	5.35
存货	1,149,636.12	32.20	1,415,461.57	34.67	1,405,310.22	32.79
其他流动资产	22,158.64	0.62	13,380.05	0.33	55,000.00	1.28
流动资产合计	3,570,266.12	100.00	4,082,082.96	100.00	4,285,432.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预付账款所占比额较大，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2 年末，上述五项合计占到本公司流动资产的 95%以上。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A.货币资金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相对稳定，波动幅度较小。2014 年，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回笼货款中现款比例减少、票据比例增加，同时公司偿还了应付账款及到期借款。

B.应收票据分析

公司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应收票据余额波动明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银行承兑汇票	335,602.79	44.27	443,748.27	67.48	977,985.03	89.16
商业承兑汇票	422,434.59	55.73	213,879.36	32.52	118,892.82	10.84
合计	758,037.37	100.00	657,627.64	100.00	1,096,877.85	100.00

2014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 758,037.37 万元，较 2013 年末增加 15.27%，主要系公司销售回笼货款中票据比例增加所致。

C.应收账款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万元）	9,937,308.94	10,148,930.06	10,686,668.21
应收账款（万元）	927,232.20	1,053,845.20	850,572.34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0.09	0.10	0.08

报告期内，相对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公司应收账款较少，资金回笼状况总体良好。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9、0.03、0.02，保持在较低水平。公司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规模相比较少，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结算控制风险能力较强，多采用预收款模式，仅对部分信用等级较高的直供客户给予一定的先货后款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的原因是销售业务中战略客户增加。公司为控制坏账风险，一般对客户采取先款后货的预收款模式。近年来因业务拓展需要，公司对于信誉良好、资金实力雄厚的客户，如汽车、家电等行业的垄断厂商，给予一定的赊销信用政策。公司对上述客户定期进行信用评价、调整赊销政策，给予一到三个月的赊销期限。

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66 次、9.13 次、10.58 次，处于较高水平。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结构如下：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642.34	34.47	-	-	348,278.07	28.7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33,146.83	58.56	153,865.84	24.30	692,744.93	57.09	158,937.28	22.94
组合小计	633,146.83	58.56	153,865.84	24.30	692,744.93	57.09	158,937.28	22.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368.61	6.97	59.74	0.08	172,489.28	14.21	729.79	0.42
合计	1,081,157.78	100.00	153,925.58	24.38	1,213,512.28	100.00	159,667.08	23.3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万元)
	金额 (万元)	比例 (%)	
1 年以内	461,233.06	72.85	27,673.98
1 至 2 年	15,664.37	2.47	1,566.44
2 至 3 年	21,128.60	3.34	6,338.58
3 至 4 年	33,658.43	5.32	16,829.22
4 至 5 年	23.79	0.00	19.03
5 年以上	101,438.59	16.02	101,438.59
合计	633,146.83	100.00	153,865.84

上表中，五年以上应收账款系公司采取先款后货的收款政策前，历史遗留的呆账、坏账，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除上述五年以上应收账款外，公司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质量良好。公司近年来未出现过大额坏账、呆账未收回的情况。

D. 存货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的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变化率 (%)	金额 (万元)	变化 率(%)	金额 (万元)
原材料	629,968.15	-15.11	742,112.08	-6.08	790,162.47
在产品	230,274.67	-23.51	301,041.69	-8.32	328,345.42
产成品	309,895.33	-21.67	395,639.41	29.49	305,533.84
减：跌价准备	20,502.04	-12.13	23,331.61	24.56	18,731.52
合计	1,149,636.12	-18.78	1,415,461.57	0.72	1,405,310.2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及存货结构存在一定波动。公司推行“零库存”管理，清理、压缩库存，减少库存资金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降低经营风险、财务风险。2014 年末，存货余额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将武钢鄂钢置出，2014 年其存货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置入资产武钢国贸存货相对较少。

D.预付账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主要系公司预付供应商款项。

②非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198.28	0.86	58,383.40	0.78	29,790.73	0.40
长期应收款	431.26	0.01	221.00	0.00	125.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30,153.65	8.78	622,313.16	8.30	498,087.86	6.76
固定资产	4,746,569.08	78.64	5,957,806.44	79.45	5,919,224.29	80.31
在建工程	511,863.87	8.48	579,370.72	7.73	747,132.20	10.14
工程物资	-	-	9,891.10	0.13	11,936.19	0.16
无形资产	93,112.04	1.54	136,912.91	1.83	102,501.33	1.39
开发支出	4,066.37	0.07	6,175.18	0.08	8,343.56	0.11
商誉	49,871.32	0.83	56,162.91	0.75	-	-
长期待摊费用	4,930.47	0.08	5,440.91	0.07	4,499.93	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888.47	0.71	57,554.49	0.77	47,764.30	0.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496.73	0.11	871.99	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6,084.80	100.00	7,498,728.94	100.00	7,370,277.37	100.00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长期股权投资为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 90%以上。

A.长期股权投资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的长期股权投资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合营企业	115,140.81	21.72	166,894.37	26.82	163,320.41	32.79
联营企业	415,012.84	78.28	455,418.78	73.18	334,767.44	67.21
合计	530,153.65	100.00	622,313.16	100.00	498,087.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逐年增加。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合营企业一家，为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公司，联营企业八家。2014 年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大幅减少主要系武钢鄂钢的合营企业湖北中平鄂钢联合焦化有限公司不再计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B. 固定资产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的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变化率 (%)	金额 (万元)	变化率 (%)	金额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10,678,744.06	-10.74	11,963,644.29	5.91	11,295,515.32
减：累计折旧	5,922,232.47	-1.21	5,994,469.62	11.56	5,373,204.61
固定资产净值	4,756,511.59	-20.32	5,969,174.67	0.79	5,922,310.7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942.51	-12.54	11,368.23	268.33	3,086.4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746,569.08	-20.33	5,957,806.44	0.65	5,919,224.29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大。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746,569.08 万元、5,957,806.44 万元、5,919,224.2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78.64%、79.45%、80.31%。

钢铁行业为重资产、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构成，账面价值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房屋及建筑物	822,761.38	17.33	1,195,731.13	20.07	1,056,045.92	17.84
机器设备	3,904,631.60	82.26	4,735,954.86	79.49	4,841,483.62	81.79
运输工具	19,176.10	0.40	26,120.45	0.44	21,694.75	0.37
合计	4,746,569.08	100.00	5,957,806.44	100.00	5,919,224.29	100.00

C.在建工程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511,863.87 万元、579,370.72 万元、747,132.20 万元。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逐年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一硅钢技术改造等大型项目陆续交付使用并转入固定资产。

(2) 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体规模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流动负债	5,609,178.92	94.30	6,568,076.92	87.53	6,858,534.61	88.80
非流动负债	339,259.72	5.70	935,463.23	12.47	865,295.60	11.20
负债合计	5,948,438.64	100.00	7,503,540.15	100.00	7,723,830.2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公司负债具体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①流动负债分析

公司主要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短期借款	2,674,810.92	47.96	3,842,971.18	58.51	3,585,051.49	52.27



应付票据	540,010.60	9.63	563,465.23	8.58	543,332.88	7.92
应付账款	1,193,714.81	21.28	1,395,192.26	21.24	1,725,771.03	25.16
预收款项	396,724.03	7.07	456,410.02	6.95	714,660.26	10.42
应付职工薪酬	16,610.72	0.30	8,651.64	0.13	7,554.49	0.11
应交税费	-47,083.84	-0.84	-134,550.76	-2.05	-98,222.01	-1.43
应付利息	37,357.90	0.67	37,624.23	0.57	33,666.87	0.49
应付股利	212.35	-	42.67	-	-	-
其他应付款	52,946.82	0.94	334,270.92	5.09	254,784.06	3.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757.60	13.22	62,467.20	0.95	90,403.22	1.32
其他流动负债	2,117.00	0.04	1,532.33	0.02	1,532.33	0.02
流动负债合计	5,609,178.92	100.00	6,568,076.92	100.00	6,858,534.61	100.00

A.短期借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满足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的银行贷款。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2,674,810.92 万元、3,842,971.18 万元、3,585,051.49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为 47.96%、58.51%、52.27%。

B.应付票据分析

公司应付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其中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占应付票据的 70%以上，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商业承兑汇票	496,113.67	91.87	440,105.89	78.11	403,865.41	74.33
银行承兑汇票	43,896.93	8.13	123,359.34	21.89	139,467.47	25.67
合计	540,010.60	100.00	563,465.23	100.00	543,332.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金额总体保持稳定。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540,010.60 万元、563,465.23 万元、543,332.8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63%、8.58%、7.92%。

C.应付账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物资采购款	968,024.50	81.09	1,221,457.43	87.55	1,532,639.11	88.81
工程设备款	225,690.31	18.91	173,734.83	12.45	193,131.92	11.19
合计	1,193,714.81	100.00	1,395,192.26	100.00	1,725,771.0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逐年下降，主要系应付物资采购款逐年减少所致。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中物资采购款分别为 968,024.50 万元、1,221,457.43 万元、1,532,639.11 万元。物资采购款下降主要系公司减少了原材料采购；此外，2014 年武钢鄂钢的应付账款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D.预收账款分析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系预收客户订货款。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预收账款分别为 396,724.03 万元、456,410.02 万元、714,660.2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呈下降趋势，主要受销售收入下降影响。

E.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741,757.60 万元、62,467.20 万元、90,403.22 万元。2014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发行规模为 72 亿的“11 武钢债”于 2015 年 3 月到期，2014 年末公司将应付债券余额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②非流动负债分析

公司主要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万元)		(万元)		(万元)	(%)
长期借款	326,576.26	96.26	188,609.03	20.16	137,952.28	15.94
应付债券	-	-	718,225.32	76.78	716,811.41	82.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259.72	100.00	935,463.23	100.00	865,295.60	100.00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债券、长期借款。报告期内，应付债券、长期借款合计占非流动负债的 95%以上。

A.长期借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逐年下降，主要系公司根据战略目标统筹安排中长期资金。在财务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调整负债结构达到降低资金成本和财务费用的目的。

B.应付债券分析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11】180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72 亿元的“11 武钢债”。2015 年 3 月“11 武钢债”到期，2014 年末公司将其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404.12	336,885.61	268,914.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826.96	-469,086.30	-427,29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211.41	217,407.93	-109,597.5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7.18	-12,334.07	-1,189.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11.43	72,873.17	-269,169.54

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78,211.79	11,464,529.34	12,990,061.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869.96	28,944.96	33,610.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43.54	26,524.78	23,51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3,425.29	11,519,999.08	13,047,18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16,032.72	10,258,607.68	11,949,437.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914.04	506,158.47	456,12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532.65	303,935.23	248,450.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41.76	114,412.09	124,25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3,021.17	11,183,113.47	12,778,27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404.12	336,885.61	268,914.6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增加。报告期内分别为 770,404.12 万元、336,885.61 万元、268,914.65 万元。

②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5.02	91.10	1,113.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120.43	8,064.75	11,876.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59	23,578.77	76,048.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36.05	31,734.63	89,037.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800.28	442,070.93	451,59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97.51	58,750.00	64,742.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65.2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963.01	500,820.93	516,33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826.96	-469,086.30	-427,297.21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2014 年、2013 年、201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5,826.96 万元、-469,086.30 万元、-427,297.21 万元。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逐年减少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

资产支付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逐年减少。

③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80.00	90,524.61	3,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8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64,241.24	7,013,852.95	8,119,189.8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15,6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1,221.24	7,104,377.57	8,838,169.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52,499.26	6,685,685.09	8,696,443.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582.34	199,016.15	249,032.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1.04	2,268.40	2,291.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3,432.64	6,886,969.64	8,947,76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211.41	217,407.93	-109,597.5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受公司进行资本运作筹资规模及时点选择与支付偿债资金的影响。公司筹资方式主要为取得的短期借款、配股募集资金、发行公司债等。

2012 年，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高主要系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6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75 亿元的“07 武钢债”，2012 年 3 月到期还本付息；2012 年公司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为 2012 年 3 月 2 日公开发行的“11 武钢债”，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2 亿元。2013 年、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是当年无重大筹资活动。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 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64	0.62	0.62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数（倍）	0.60	0.62	0.67
速动比率（倍）	0.43	0.41	0.42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数（倍）	0.35	0.35	0.38
资产负债率（%）	61.92	64.79	66.27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数（%）	68.85	69.28	70.32
指 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1.72	1.43	1.11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数（倍）	-1.43	1.25	-0.3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注：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样本为鞍钢股份、唐钢股份（河北钢铁）、马钢股份、华菱钢铁、包钢股份；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各公司年报，Wind

（1）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为满足项目建设投资、主业配套资产收购的需要，公司充分利用财务杠杆，通过配股、向银行和武钢财务公司借款等直接、间接融资手段，筹集相应资金。

钢铁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行业公司整体负债率偏高。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92%、64.79%、66.27%，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保持稳定，且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所有者权益不断增加，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资产负债率；同时，公司于 2011 年成功完成配股，并募集资金 828,823.55 万元，资产负债率得到明显改善，财务风险及偿债压力较小。

（2）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指标看，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利息保障倍数偏低但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钢铁行业整体经营形势严峻，使公司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规模受到影响。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原因如下：

①公司根据“十一·五”发展规划直接投资兴建项目、收购主业配套资产等。十一五期间，公司三硅钢工程、薄板坯连铸连轧、三冷轧工程、二冷轧电镀锌生产线、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和低温烟气余热发电等在建工程项目陆续转固。因此，公司固定资产存量规模较大。固定资产建设占用资金，导致公司流动资产规

模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偏低。

②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银行短期借款，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短期借款分别为 2,674,810.92 万元、3,842,971.18 万元、3,585,051.49 万元。短期借款规模较大主要系公司信誉良好，能够取得资金成本较低的信用借款，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借款占短期借款总额的 95%以上。公司出于降低融资成本、控制财务费用的考虑，在整体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调整负债结构、最小化资金成本。

③公司 2012 年 3 月 2 日公开发行 72 亿元的“11 武钢债”将于 2015 年 3 月到期，2014 年末公司将其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了当期的流动负债规模。

公司在银行信誉良好，2014 年末，尚未使用的授信余额为 579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近千亿，有充足的营运资金清偿债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沛并逐年增加，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分别为 770,404.12 万元、336,885.61 万元、268,914.65 万元，为偿还短期债务本息提供有力保障。此外，随着公司各项工程建设不断投产，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将有所提高。

（3）偿债能力综合分析及偿债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经营性现金流量充足，且盈利足以覆盖借款利息支出。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自律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将利用其资本市场的融资优势和良好的信誉，通过多种方式获取发展所需资金，控制财务费用。

公司信誉良好，融资渠道畅通、融资能力强，截至 2014 末，公司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合计 920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的授信余额为 579 亿元。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在 2012 年钢铁行业形势异常严峻、全行业亏损的形势下，公司依然保持微利。面对钢铁行业产能结构化过剩的形势，公司全力以赴调整产品结构、增强市场快速反应能力、稳步实施变革创新，深入推进管理提升，最大限度地实现了增效目标。盈利水平的不断提升将增强公司的债务偿付能力。

综合考虑上述多元化的融资渠道、盈利能力、银行贷款授信额度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公司具备足够的资金以偿付各项到期的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

4、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6	9.13	10.58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数（次）	35.93	52.70	48.86
存货周转率（次）	7.05	6.65	7.10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数（次）	4.59	4.81	4.76

注：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样本为鞍钢股份、唐钢股份（河北钢铁）、马钢股份、华菱钢铁、包钢股份；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各公司年报，Wind。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应收款项的结算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由于公司采用票据结算的规模较小，因此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总周转率优于行业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部分战略合作客户，并给予该部分客户一定的赊销期限，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指标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5、盈利能力分析

①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9,937,308.94	10,148,930.06	10,688,668.21
营业成本	9,193,349.76	9,523,028.29	10,110,031.10
营业利润	116,241.23	45,771.53	-26,173.53
利润总额	154,679.70	80,265.03	23,009.71
净利润	129,259.73	58,331.58	5,450.68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25,743.59	56,104.14	21,003.44



综合毛利率（%）	7.49	6.17	5.41
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1.44	0.55

钢铁行业属于强周期性行业，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体下降的趋势与行业整体情况相吻合。此外，受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及铁矿石、焦煤等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影响，公司的净利润波动幅度较大。

2012 年公司营业利润为-26,173.53 万元，净利润为 5,450.68 万元。公司 2012 年利润下滑主要原因如下：一方面，2012 年是中国钢铁工业的“寒冬”，钢铁行业面临全行业亏损的局面，公司积极应对宏观环境的不利影响，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压缩库存等方式得以守住微利底线；另一方面，2012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003.44 万元，少数股东损益为-15,552.76 万元，合并报表利润较低主要受控股子公司武钢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亏损影响。报告期，公司盈利水平逐年提升。2014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29,259.73 万元。

②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7,752,742.22	78.02	8,371,445.96	82.49	8,821,446.71	82.53
其他业务收入	2,184,566.72	21.98	1,777,484.10	17.51	1,867,221.50	17.47
合计	9,937,308.94	100.00	10,148,930.06	100.00	10,688,668.2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钢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5%以上，钢铁产品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钢、能源、气体、二次资源等能源介质的销售收入。

A.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结构如下：

产 品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热轧产品	4,176,705.08	53.87	4,763,520.81	56.90	5,234,227.49	59.34
冷轧产品	3,576,037.14	46.13	3,607,925.15	43.10	3,587,219.23	40.66
合 计	7,752,742.22	100.00	8,371,445.96	100.00	8,821,446.71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热轧产品、冷轧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冷轧产品和热轧产品的销售收入波动情况基本与主营业务收入一致，冷轧产品和热轧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为稳定。

B.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如下：

区 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
国内	7,053,703.92	90.98	7,872,593.94	94.04	8,437,268.20	95.64
出口	699,038.30	9.02	498,852.02	5.96	384,178.51	4.36
合计	7,752,742.22	100.00	8,371,445.96	100.00	8,821,446.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0%以上。

③毛利率和毛利变动情况分析

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公司的综合毛利分别为 743,959.17 万元、625,901.77 万元、578,637.11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49%、6.17%、5.41%，逐年上升。

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	增减百分点	毛利率(%)	增减百分点	毛利率 (%)
热轧产品	2.91	0.72	2.19	0.80	1.39
冷轧产品	11.96	2.00	9.96	0.18	9.78
主营业务毛利率	7.08	1.55	5.54	0.74	4.80

公司冷轧产品毛利率显著高于热轧产品。热轧产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毛利

率受原材料价格及市场环境影响较大，毛利率较低且波动较大；冷轧产品生产技术难度高、工艺复杂，报告期内毛利率较高且波动较小。

④期间费用分析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销售费用	99,449.76	15.47	96,566.68	17.40	92,282.87	15.79
管理费用	326,854.51	50.85	328,513.89	59.18	299,318.67	51.20
财务费用	216,446.58	33.68	130,042.88	23.43	193,004.50	33.01
合计	642,750.85	100.00	555,123.45	100.00	584,606.04	100.00
期间费用率(%)	6.47		5.47		5.47	

报告期内，公司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整体保持稳定，2014 年、2013 年、2012 年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6.47%、5.47%、5.47%。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装卸费、职工薪酬、材料消耗、业务经费及仓储保管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逐年小幅增加，主要系运输装卸费增加所致。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固定资产修理费、职工薪酬、研发费用、税费等。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管理费用相对较高主要系机器设备修理费用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及汇兑损益。2013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低主要系当年汇兑损益为-55,732.01 万元。公司通过利用良好的信用评级获得大额银行授信额度、实施配股等直接间接融资手段控制财务费用支出。

总的来看，尽管公司的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公司采取了有效控制措施，公司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均控制在一定范围内，显示公司较强管理控制能力。

(5)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合并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0.12	11,456.25	14,394.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78.30	22,680.96	34,560.8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5,759.37	-	-
债务重组损益	3.60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5,570.07	13,776.75	1,155.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3,856.45	356.29	228.35
非经常损益小计	109,767.91	48,270.26	50,338.45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16,925.20	-7,581.66	-10,279.14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净额	92,842.71	40,688.60	40,059.31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6,497.03	-4,166.88	-8,066.6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345.68	36,521.72	31,992.64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68.67	65.10	152.32

注：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为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68.67%、65.10%、152.32%。一方面，2014 年末公司完成武钢国贸与武钢鄂钢的资产置换，武钢国贸纳入合并范围，报告期内武钢国贸的利润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中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另一方面，公司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政府补助主要为财政补贴和贷款贴息。

（二）母公司口径财务数据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货币资金	159,065.86	1.98	129,356.13	1.63	113,725.42	1.37
应收票据	634,312.54	7.90	394,106.51	4.96	746,127.24	8.98



应收账款	364,768.28	4.54	348,868.71	4.39	191,108.77	2.30
预付款项	47,958.97	0.60	89,905.26	1.13	59,476.68	0.72
应收股利	5,196.00	0.06	-	-	-	-
其他应收款	1,326.82	0.02	1,150.47	0.01	2,339.24	0.03
存货	723,118.40	9.00	804,321.14	10.12	858,536.48	10.33
流动资产合计	1,935,746.87	24.09	1,767,708.22	22.24	1,971,313.83	23.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42.33	0.04	3,342.33	0.04	3,342.33	0.04
长期股权投资	1,217,411.79	15.15	1,213,682.90	15.27	1,182,221.94	14.22
固定资产	4,385,178.98	54.58	4,447,787.19	55.95	4,533,905.02	54.55
在建工程	473,902.74	5.90	505,200.87	6.36	607,998.51	7.31
开发支出	4,066.37	0.05	6,175.18	0.08	8,343.56	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58.04	0.18	5,588.32	0.07	5,013.38	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8,260.26	75.91	6,181,776.79	77.76	6,340,824.75	76.28
资产总计	8,034,007.13	100.00	7,949,485.01	100.00	8,312,138.59	100.00

(1) 资产整体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母公司资产规模存在一定的波动。从资产结构分析，非流动资产占比与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基本保持稳定。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09%、22.24%、23.72%；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5.91%、77.76%、76.28%。

母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预付账款；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构成。

(2) 主要资产状况分析

①货币资金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59,065.86 万元、129,356.1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22%、7.32%、5.77%，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98%、1.63%、1.37%。

②应收账款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万元）	6,538,438.38	7,262,393.20	7,567,538.12
应收账款（万元）	364,768.28	348,868.71	191,108.77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0.06	0.05	0.03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分别为 364,768.28 万元、348,868.71 万元、191,108.7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8.84%、19.74%、9.69%，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6、0.05、0.0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的原因是销售业务中战略客户增加。公司给予该部分客户一定的先货后款信用政策。

③应收票据分析

公司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 634,312.54 万元、394,106.51 万元、746,127.2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2.77%、22.29%、37.85%。2012 年末应收票据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销售回笼货款中票据比例增加所致。此外，销售业务中战略客户增加导致公司应收款项进一步增大。

④存货分析

随着“零库存”管理的深入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逐年下降。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存货分别为 723,118.40 万元、804,321.14 万元、858,536.4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7.36%、45.50%、43.55%。

⑤长期股权投资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217,411.79 万元、1,213,682.90 万元、1,182,221.9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9.96%、19.63%、18.64%。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逐年小幅增加。



(2) 负债结构分析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短期借款	1,746,626.84	38.44	1,899,700.86	43.06	1,862,957.40	38.91
应付票据	416,230.50	9.16	298,960.00	6.78	348,545.62	7.28
应付账款	1,145,563.79	25.21	1,177,971.91	26.70	1,255,838.86	26.23
预收款项	262,435.35	5.78	231,456.09	5.25	373,026.96	7.79
应付职工薪酬	2,752.79	0.06	1,362.55	0.03	2,536.94	0.05
应交税费	-21,208.50	-0.47	-47,124.54	-1.07	29,814.59	0.62
应付利息	33,326.57	0.73	31,852.49	0.72	29,840.31	0.62
其他应付款	26,911.96	0.59	33,132.60	0.75	22,965.30	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757.60	16.33	4,735.34	0.11	74,731.82	1.56
其他流动负债	2,117.00	0.05	1,532.33	0.03	1,532.33	0.03
流动负债合计	4,356,513.89	95.89	3,633,579.62	82.36	4,001,790.13	83.57
长期借款	182,282.06	4.01	57,087.93	1.29	65,935.61	1.38
应付债券	-	-	718,225.32	16.28	716,811.41	14.97
递延收益	4,517.53	0.10	3,052.24	0.07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3,901.87	0.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799.59	4.11	778,365.48	17.64	786,648.89	16.43
负债合计	4,543,313.48	100.00	4,411,945.11	100.00	4,788,439.02	100.00

(1) 负债结构整体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负债总体规模分别为 4,543,313.48 万元、4,411,945.11 万元、4,788,439.02 万元。

最近三年母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流动负债规模占总负债规模分别为 95.89%、82.36%、83.57%。母公司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非流动负债的主要为应付债券。

(2) 主要负债状况分析

①短期借款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746,626.84 万元、1,899,700.86 万元、1,862,957.4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40.09%、52.28%、46.55%，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8.44%、43.06%、38.91%。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

②应付账款分析

报告期内，母公司应付账款逐年减少，主要系公司应付物资采购款减少所致。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145,563.79 万元、1,177,971.91 万元、1,255,838.8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8.88%、32.42%、31.38%，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6.30%、26.70%、26.23%。

③应付票据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416,230.50 万元、298,960.00 万元、348,545.62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55%、8.23%、8.71%。公司应付票据主要为应付商业承兑汇票。

④应付债券分析

2012 年 3 月公开发行拟于 2015 年 3 月到期的规模为 72 亿元的“11 武钢债”，2014 年末公司将其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348.76	388,250.31	310,61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92.45	-219,021.53	-436,82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29.84	-153,589.87	114,756.2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4	-8.19	0.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09.73	15,630.71	-11,449.3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良好，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逐年增长。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74,014.10	7,692,013.44	8,042,654.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25	620.08	1,50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4,904.35	7,692,633.52	8,044,155.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69,483.63	6,654,756.01	7,183,679.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038.22	364,446.01	344,196.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114.34	229,151.52	143,604.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9.40	56,029.66	62,06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9,555.59	7,304,383.21	7,733,54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348.76	388,250.31	310,615.09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良好，公司现金转化能力较强。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分别为 385,348.76 万元、388,250.31 万元、310,615.0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逐年减少，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2.48	3,885.05	5,949.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19	22,500.05	39.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2.67	26,385.10	5,988.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996.98	216,866.63	382,560.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558.15	28,540.00	60,2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555.13	245,406.63	442,81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92.45	-219,021.53	-436,821.6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现金流出逐年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逐年减少。2014 年、2013 年、2012

年，母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分别为-193,292.45 万元、-219,021.53 万元、-436,821.66 万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81,804.04	2,031,279.34	2,513,960.2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15,6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1,804.04	2,031,279.34	3,229,640.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4,769.26	2,051,788.56	2,957,059.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364.62	133,080.65	157,824.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4,133.88	2,184,869.21	3,114,88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29.84	-153,589.87	114,756.22

2014 年、2013 年、2012 年，母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2,329.84 万元、-153,589.87 万元、114,756.22 万元。

2012 年发行债券收到现金为 3 月 2 日公开发行的总规模为 72 亿元的“11 武钢债”。2012 年，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高主要系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6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75 亿元的“07 武钢债”于 2012 年 3 月到期支付本息。

2013 年、2014 年公司无重大筹资活动。

4、偿债能力分析

指 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44	0.49	0.49
速动比率（倍）	0.28	0.27	0.28
资产负债率（%）	56.55	55.50	57.61
指 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0.74	1.23	1.4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44、0.49、0.49，速动比率分别为 0.28、0.27、0.28。报告期内，上述指标绝对值偏低。

流动比率偏低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流动负债规模较大，钢铁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普遍存在高负债经营的特点。由于公司具有良好的银行信誉，取得的银行借款主要为资金成本较低的无需抵押、担保的信用贷款，因此公司出于降低融资成本的考虑，在整体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倾向采用短期借款的方式满足资金需求。速动比率偏低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存货规模较大。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低水平，分别为 56.55%、55.50%、57.6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所有者权益不断增加，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资产负债率。

5、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6,538,438.38	7,262,393.20	7,567,538.12
营业成本	6,105,144.56	6,879,986.42	7,152,441.73
营业利润	-34,775.21	12,444.64	41,362.59
利润总额	-31,528.47	27,296.72	54,187.63
净利润	-25,253.11	24,254.66	46,266.82
综合毛利率（%）	6.63	5.27	5.49

报告期内，母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减少。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分别为 6,538,438.38 万元、7,262,393.20 万元、7,567,538.12 万元。在钢铁行业持续低迷的经济形势下，公司通过加强产品结构调整、增强市场反应速度、推进“零库存”管理应对危机。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净利润分别为-25,253.11 万元、24,254.66 万元、46,266.82 万元，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逐年增加，分别为 125,743.59 万元、56,104.14 万元、21,003.44 万元。合并报表利润来源主要为公司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主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1）武汉钢铁集团氧气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8.62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永久气体、混合气体气瓶充装、医用氧气的生产等。截至 2014 年末，该公司资产规模为 27.90 亿元，实现净利润 1.43 亿元。

(2) 武汉钢铁集团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18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加工、销售；钢铁渣开采；金属制品加工销售；废钢加工；报废汽车回收、拆解等。截至 2014 年末，该公司资产规模为 23.59 亿元，实现净利润 3.13 亿元。

(3)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8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技术、货物进出口等业务；汽车销售；易燃液体、液化气体等批发；承保本行业国外工程和境内外资工程等。截至 2014 年末，该公司资产规模为 224.17 亿元，实现净利润 3.61 亿元。

(4) 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拥有其 5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8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焦炭、焦炉煤气、焦化副产品生产、加工等。截至 2014 年末，该公司资产规模为 73.90 亿元，实现净利润 6.37 万元。

(5)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拥有其 28.65%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是为武钢集团内各单位提供资金存贷和资金结算服务。截至 2014 年末，该公司资产规模为 552.65 亿元，实现净利润 5.64 亿元。

(6)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拥有其 11.62%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94.3209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煤炭开采、销售、洗选等。截至 2014 年末，该公司资产规模为 1,411.72 亿元，实现净利润-2.08 亿元。

(7)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9.98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矿山采选；钢铁冶炼；金属压延加工及冶金副产品等。截至 2014 年末，该公司资产规模为 178.75 亿元，实现净利润 0.22 亿元。

报告期内，母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销售费用	59,291.39	14.61	58,500.08	15.66	56,228.52	15.65
管理费用	216,299.54	53.28	218,445.18	58.46	183,830.67	51.15
财务费用	130,344.51	32.11	96,693.47	25.88	119,324.99	33.20
合计	405,935.44	100.00	373,638.73	100.00	359,384.19	100.00
期间费用率 (%)	6.21		5.14		4.75	

母公司近三年销售费用随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波动而波动，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装卸费、职工薪酬、材料消耗、业务经费及仓储保管费等。其中，运输装卸费占比为 40%以上，该费用与公司钢材销售数量及销售半径相关。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管理费用相对较高主要系机器设备修理费用增加所致。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母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对子公司以及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2014 年、2013 年、2012 年分别为-30,695.37 万元、25,986.01 万元、4,778.70 万元。

（三）未来业务目标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1、公司未来业务目标

公司发展战略主要包括：建成以四大战略产品（冷轧硅钢片、汽车板、高性能工程结构钢、精品长材）为主的具有全球竞争能力的钢材精品生产基地，主体生产工艺和装备全部达到国际一流水平。

公司经营目标主要包括：坚定信心，完成钢铁主业年度利润目标，保持稳健

经营、继续推进降本增效、全面深化内部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力争实现工亡事故为零，实现较大工亡事故、重大设备事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重大火灾事故为零、完成节能减排目标。

2、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1）宏观前景分析

当前，全球经济仍然处于缓慢复苏的过程，且存在大量的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国际市场对钢材需求不会大幅增加。我国经济已经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速增长，进入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对钢铁行业转型升级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我国钢铁行业已经由快速增长步入低速、平稳发展时期，但长期高速发展引发的产能过剩、同质化无序竞争、产业集中度低、铁矿石价格受制于人等矛盾没有得到根本性解决，钢铁产品盈利水平低是行业面临的主要困难。

（2）盈利能力发展趋势分析

公司技术、规模和管理优势明显，大部分工艺技术装备已经达到国际一流水平。目前，公司已形成“桥、船、管、箱、容、硅、车、线”等为重点的精品钢材序列，产品结构不断完善、品种组合日趋合理。针对钢铁行业产能结构化过剩的现状，公司全力以赴调整产品结构，增强市场快速反应能力，创新产销研协同机制，重点研发生产铁路用钢、高磁感取向硅钢、高强度机械用钢、抗腐蚀抗大变形的管线钢、高强度汽车用钢、高档家电用钢、高档食品包装用钢、高强度建筑用钢等高规格新型产品。

公司拟以四大战略产品（冷轧硅钢片、汽车板、高性能工程结构钢、精品长材）为核心，建设具有全球竞争能力的钢材精品生产基地，提高二次材和高附加值品种占比，确保百米重轨、高级别帘线钢、HIB 钢、冷轧深冲高强钢、电镀锌等效益品种的产销量。通过丰富和完善品种序列、深入调整产品结构，不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企业竞争力。

此外，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充沛，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公司善于利用多种金融工具降低财务费用，资金占用成本控制能力较高。这有利于公司抵御行业周期波动，降低经营风险，稳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财务结构的变化。

（一）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前的模拟资产负债结构

- （1）财务数据的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假设本次公司债券总额 70 亿元计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 （3）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公司承担的相关费用；
- （4）假设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70 亿元已到账但尚未投入使用；
- （5）假设本次公司债券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发行。

1、合并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报表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3,570,266.12	4,270,266.12	7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6,084.80	6,036,084.80	-
资产合计	9,606,350.92	10,306,350.92	7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609,178.92	5,609,178.92	-
其中：短期借款	2,674,810.92	2,674,810.9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259.72	1,039,259.72	700,000.00
其中：应付债券	-	700,000.00	700,000.00
负债合计	5,948,438.64	6,648,438.64	700,000.00
股东权益合计	3,657,912.28	3,657,912.28	-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9,606,350.92	10,306,350.92	700,000.00
流动比率（倍）	0.64	0.76	-
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重（%）	5.70	15.63	-
资产负债率（%）	61.92	64.51	-

2、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报表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1,935,746.87	2,635,746.87	7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8,260.26	6,098,260.26	-
资产合计	8,034,007.13	8,734,007.13	7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356,513.89	4,356,513.89	-
其中：短期借款	1,746,626.84	1,746,626.84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799.59	886,799.59	700,000.00
其中：应付债券	-	700,000.00	700,000.00
负债合计	4,543,313.48	5,243,313.48	700,000.00
股东权益合计	3,490,693.65	3,490,693.65	-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8,034,007.13	8,734,007.13	-
流动比率（倍）	0.44	0.61	-
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重（%）	4.11	16.91	-
资产负债率（%）	56.55	60.03	-

综上分析，公司模拟发行后的资产负债率略高于发行前水平，但增幅不大。发行后流动比率及债务结构将得到明显改善。

（二）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后的模拟资产负债结构

下表模拟了公司的总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结构在以下假设的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 （1）财务数据的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假设本次公司债券总额 70 亿元计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 （3）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公司承担的相关费用；
- （4）假设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70 亿元用于偿还短期银行借款，调整债务结构；
- （5）假设本次公司债券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发行。

1、合并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报表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3,570,266.12	3,570,266.12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6,084.80	6,036,084.80	-
资产合计	9,606,350.92	9,606,350.92	-
流动负债合计	5,609,178.92	4,909,178.92	-700,000.00
其中：短期借款	2,674,810.92	1,974,810.92	-7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259.72	1,039,259.72	700,000.00
其中：应付债券	-	700,000.00	700,000.00
负债合计	5,948,438.64	5,948,438.64	-
股东权益合计	3,657,912.28	3,657,912.28	-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9,606,350.92	9,606,350.92	-
流动比率（倍）	0.64	0.73	-
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重（%）	5.70	17.47	-
资产负债率（%）	61.92	61.92	-

2、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报表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1,935,746.87	1,935,746.87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8,260.26	6,098,260.26	-
资产合计	8,034,007.13	8,034,007.13	-
流动负债合计	4,356,513.89	3,656,513.89	-700,000.00
其中：短期借款	1,746,626.84	1,046,626.84	-7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799.59	886,799.59	700,000.00
其中：应付债券	-	700,000.00	700,000.00
负债合计	4,543,313.48	4,543,313.48	-
股东权益合计	3,490,693.65	3,490,693.65	-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8,034,007.13	8,034,007.13	-
流动比率（倍）	0.44	0.53	-



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重（%）	4.11	19.52	-
资产负债率（%）	56.55	56.55	-

综上所述，公司模拟发行后的资产负债率与发行前保持同一水平，发行后流动比率及债务结构将得到明显改善。

第十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含 7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中负债合计为 4,543,313.48 万元，流动负债占公司负债总额的 95.89%，合并报表中负债合计为 5,948,438.64 万元，流动负债占公司负债总额 94.30%。其中，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流动负债的比重较大。

若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如前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不变。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 95.89%下降至 80.48%，合并报表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 94.30%下降至 82.53%，公司负债结构将得到改善，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二）增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

如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完成且如前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以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数据为测算基础，母公司报表流动比率预计将由 0.44 增加至 0.53，合并报表流动比率预计将由 0.64 增加至 0.73。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将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得到增强。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二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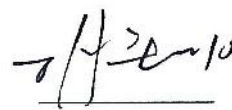
1、发行人董事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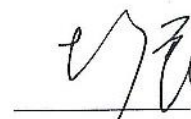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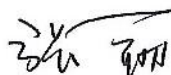

邓崎琳


马国强


胡望明


彭 辰


邹继新


张 翔


余新河

肖 微


张吉昌

李新创

祁怀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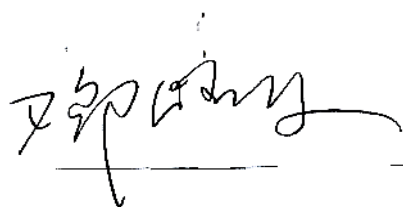
第十二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邓崎琳

马国强

胡望明

彭 辰

邹继新

张 翔

余新河

肖 微

张吉昌

李新创

祁怀锦



第十二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邓崎琳

马国强

胡望明

彭 辰

邹继新

张 翔

余新河

肖 微

张吉昌

李新创

祁怀锦



第十二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邓崎琳

马国强

胡望明

彭 辰

邹继新

张 翔

余新河

肖 微

张吉昌



李新创

祁怀锦



第十二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邓崎琳

马国强

胡望明

彭 辰



邹继新

张 翔

余新河

肖 微

张吉昌

李新创

祁怀锦





2、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钟统林

李建民

赵蕴智

杜洪祥

马江生





3、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管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邹继新

朱从波

李洪波

应宏

王平

余汉生

李海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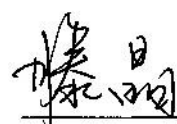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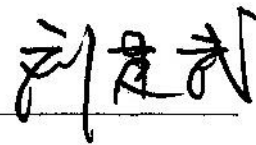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6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主办人签名：  
高原 滕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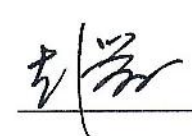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刘建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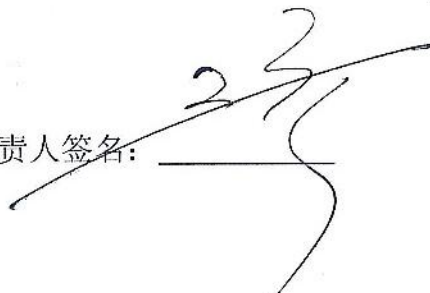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律师事务所受托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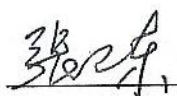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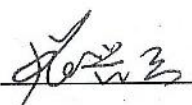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会计师签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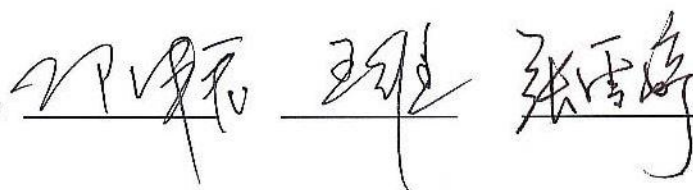


2017年6月26日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信评级人员签名：





单位所负责人签名：



2015 年 6 月 26 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公司 2012、2013 年、201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四）法律意见书；
- （五）信用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七）担保协议和担保函。

在本次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摘要。

一、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青山区沿港路 3 号

联系人：李海涛

电话：027—86807873

传真：027—86306023

邮政编码：430083

互联网网址：<http://www.wisco.com.cn/>

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232 号

联系人：高原、滕晶



联系电话：029-87406130

传真：029-87406134

互联网网址：[http:// www.westsecu.com](http://www.westsecu.com)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